以下有關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應與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綜合財務資料(包括其附註)一併閱讀。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在重大方面與其他司法權區的公認會計原則存在差異。

以下討論及分析載有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陳述。我們的實際業績及選定事項的時間可能因各種因素而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所預測者存在重大差異,有關因素包括「風險因素」一節及本[編纂]其他章節所載者。

概覽

我們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以金屬罐、塑料杯及玻璃瓶包裝的加工水果產品^{附註}。我們亦從事新鮮水果買賣。我們的收益自2012年的約人民幣300.3百萬元增加至2013年的約人民幣370.5百萬元及進一步增加至2014年的約人民幣447.7百萬元,同期年複合增長率約為22.1%。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以原廠委託製造代工方式及以我們的自家品牌 (「天同時代」)進行加工水果產品的國內銷售,而我們所有的加工水果產品的出口銷售均以原廠委託製造代工方式進行。我們將產品出口至多個國家,包括加拿大、美國、英國、德國、法國、新西蘭、日本、南非、荷蘭及馬來西亞。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國內銷售佔我們總收益的大部分。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國內銷售分別約佔我們總收益的90.3%、88.4%及92.3%,而我們的海外銷售分別約佔我們總收益的9.7%、11.6%及7.7%。我們國內銷售產生的收益於業績記錄期間持續增長,乃主要由於我們產品銷售的持續增長,特別是我們於2012年推出的塑料杯產品及我們的加工桃產品及加工雜錦水果產品。我們的主要產品,加工桃產品及加工雜錦水果產品的銷售增加乃主要歸因於我們客戶出售產品的市場對該等產品的需求增長。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純利分別約為人民幣58.0百萬元、人民幣70.9百萬元及人民幣89.3百萬元,同期年複合增長率為24.1%。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純利率分別維持穩定於19.3%、19.1%及19.9%。

附註: 我們的加工水果產品為固體加工水果產品,尤其是罐裝水果產品,不包括其他類別的固體加工水果產品,例如水果蜜餞、果醬及水果乾產品。

呈列基準

本公司及現組成本集團的公司受楊先生共同控制。就會計師報告(有關全文 載於本[編纂]附錄一)而言,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 的香港會計指引第五號「同一控制之合併會計處理」所載的合併會計原則編制而 成。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於業績記錄期間 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已編制,猶如 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且現行集團架構於整個業績記錄期間經已存 在,惟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新設立的該等公司的財務資料自其各自成立日期起計 入財務資料。

影響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一直並將繼續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下文所載因 素。

消費者對加工水果產品的需求

以金屬罐、塑料杯及玻璃瓶包裝的加工水果產品為我們的主要產品。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加工水果產品銷售的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232.9百萬元、人民幣293.1百萬元及人民幣364.4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益約77.5%、79.1%及81.4%。於業績記錄期間,中國為我們就地區分部而言的最大市場。我們加工水果產品的國內銷售分別佔同期加工水果產品總收益約87.5%、85.3%及90.5%。因此,我們維持增長的能力將主要由中國經濟增長及中國消費者對加工水果產品的需求所帶動。中國的本地生產總值穩定增長、中國持續的城市化進程及中國居民有所改善的購買力已於近年提高對加工水果產品的需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國人均罐頭水果產品消費從2009年的0.5公斤增加至2013年的0.7公斤,年複合增長率為8.8%,而美國2013年人均罐頭水果產品消費為6.0公斤。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加工水果產品的海外銷售額分別佔加工水果產品總銷售額的12.5%、14.7%及9.5%。

如[編纂]「風險因素」一節中「我們未必能預測及應對消費者對加工水果產品的口味、喜好及認可的變化,這可能會導致對我們的產品需求下降」一段所披露,消費者被不同品牌以各種營銷及定價活動推出或促銷的新產品吸引而改變其選擇及喜好。消費者的口味及需求可能不時改變及經常為不可預測。加工水果產品的消費者需求變動可能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原材料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其主要包括新鮮水果、糖及包裝材料。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原材料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178.5百萬元、人民幣219.7百萬元及人民幣269.2百萬元,分別佔同期銷售成本約85.1%、85.0%及86.2%。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絕大部分用於生產加工水果產品的原材料自中國(主要為山東省)國內市場供應商購入,以確保有足夠原材料供應及有效率地交付原材料至我們的生產設施。

原材料(包括包裝材料)價格主要按商品價格波動等市場力量、政府政策變動以及我們對供應商的議價能力而釐定。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用於生產加工水果產品的原材料購買成本的變動與同期中國有關原材料的市價一致。

誠如「業務一銷售、分銷網絡及客戶一定價策略及政策」一段所披露,我們產品的價格一般按「成本外加費用」基準釐定。因此,我們產品銷售產生的收益亦將受到原材料購買價的波動所影響。

下表載列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原材料的平均購買價: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12年 | 2013年 | 2014年 | |
| 水果(人民幣/公斤) | | | | |
| 桃 | 2.3 | 2.5 | 2.8 | |
| 梨 | 1.4 | 1.8 | 2.0 | |
| 草莓 | 3.2 | 3.6 | 5.6 | |
| 蘋果 | 2.1 | 2.1 | 2.8 | |
| 杏 | 1.7 | 2.5 | 2.0 | |
| 葡萄 | 4.1 | 4.3 | 4.9 | |
| 糖(人民幣/公斤) | 5.4 | 5.1 | 4.2 | |
| 包裝材料 | | | | |
| 金屬罐(人民幣/套) | 0.7 | 0.8 | 0.8 | |
| 塑料杯(人民幣/套) | 0.2 | 0.2 | 0.2 | |
| 玻璃瓶(人民幣/套) | 0.7 | 0.7 | 0.4 | |
| 密封薄膜(人民幣/平方米) | 9.9 | 8.8 | 8.1 | |
| 標籤(人民幣/片) | 0.1 | 0.1 | 0.1 | |
| 紙箱及包裝物料(人民幣/套) | 0.1 | 0.2 | 0.3 | |

我們一般於接獲客戶訂單時採購原材料,因此我們一般不會訂立長期購買合約,以避免承諾我們須自供應商購買固定數量的原材料。因此,董事認為我們一直採取適當措施及在取得生產所須原材料上維持高度彈性。就我們採購的各種原材料而言,我們一般從多家供應商購買,以確保有足夠原材料供應及有效率地交付原材料,並避免過度依賴任何一家特定供應商,致使我們的生產將不會於一家特定供應商的供應中斷時受到影響。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有關主要原材料(即新鮮水果及包裝材料)平均單位購買價的假設波幅對純利的影響的敏感度分析,假設所有影響我們利潤率的因素維持不變。

(a) 新鮮水果平均單位購買價的假設波幅

| | 增加/ | 增加/ | 增加/ |
|------------------|--------|--------|--------|
| | 減少10% | 減少20% | 減少40% |
| 純利變動(人民幣千元) | | | |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 6,850 | 14,502 | 29,805 |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9,514 | 19,029 | 38,058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3,062 | 26,124 | 52,247 |

附註: 業績記錄期間我們購買的水果的平均單位購買價按年最大波幅為 36.5%。鑒於同類最大波幅於40.0%範圍內,我們董事認為,為謹慎起 見,於上述敏感度分析中使用10%、20%及40%。

(b) 包裝材料平均單位購買價的假設波幅

| | 增加/ | 增加/ | 增加/ |
|---------------------|-------|-------|--------|
| | 減少10% | 減少15% | 減少20% |
| 純利變動 (人民幣千元) | | | |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942 | 6,313 | 8,685 |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773 | 8,660 | 11,546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6,257 | 9,386 | 12,514 |

附註: 業績記錄期間包裝材料的平均單位購買價按年最大波幅為16.5%。鑒於同類最大波幅於20%範圍內,我們董事認為,為謹慎起見,於上述敏感度分析中使用10%、15%及20%。

我們維持令我們從競爭對手脱穎而出的競爭優勢的能力

我們與其他中國大型生產商及若干水果加工行業全球品牌展開競爭。我們拓展至其他市場時亦面臨競爭,及面臨我們現有市場的新進入者的競爭。中國水果加工行業亦受多項其他因素衝擊,包括經濟及市場狀況、人口分佈發展趨勢及監管發展完善。

中國水果加工行業市場分散,有若干參與者。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於2014年末中國有超過1,000家罐頭水果生產商,而按2014年銷售價值計算,中國十大罐頭水果生產商合共佔中國總市場份額約34.1%。我們相信我們能夠於水果加工市場保持競爭力,乃因為我們擁有(i)我們主要原材料新鮮水果的穩定供應;(ii)備受認可的質量監控系統以維持我們產品的高衛生及食品安全標準;及(iii)一支擁有豐富行業經驗的管理團隊。中國水果加工市場的新市場參與者預計將面臨不斷增加的進入門檻,主要來自法規遵循、消費者認可度、市場經驗及銷售網絡以及充足原材料供應方面。

產品組合及規格

我們提供包括蘋果、葡萄、桃、梨、草莓、杏等多種水果種類的加工水果產 品,以滿足客戶不時的需求。我們目前提供三種包裝形式的不同規格加工水果產 品,即以糖水、清水或果汁填裝的金屬罐、塑料杯及玻璃瓶裝產品。我們亦從事 買賣蘋果、草莓、梨、桃、葡萄等新鮮水果。因此,董事相信,多樣化不同規格 的產品系列令我們可從轉變中的市場趨勢及客戶口味中獲利。不同產品有不同毛 利率,視乎原材料成本、生產成本、產品定價等因素以及與我們自家品牌的產 品、我們的市場推廣及品牌策略有關的因素。對於中國加工水果生產商而言,提 供多元化加工水果產品的能力涵蓋多種水果類別、不同形式的包裝及不同規格 (例如:重量及大小),乃相互競爭及提高產品整體利潤率的必要因素之一。因 此,我們的整體毛利率,以至我們於加工水果產品及新鮮水果市場的競爭力將取 决於我們各分部的產品組合,而我們各分部的產品組合取決於我們擴大產品系列 及使產品組合多元化的能力。我們擬繼續優化我們的產品組合,以應對市場狀況 及客戶口味的轉變,以達至銷售及溢利最大化。提供不同包裝、數量規格及湯料 的產品的能力可使我們滿足不同的終端客戶群的要求,因此擴大我們的客戶基 礎。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向我們的客戶分別提 供87、120及128種規格的加工水果產品。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網絡

我們的銷量受及將繼續受我們的銷售及分銷網絡影響。我們現時(i)向中國及海外品牌擁有人及貿易實體出售我們的原廠委託製造代工加工水果產品、(ii)向中國分銷商及零售商出售我們的自家品牌加工水果產品,並(iii)向新鮮水果批發商出售我們的新鮮水果。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客戶的數量呈上升趨勢。我們客戶數量變動的詳情載於本[編纂]「業務」一節「銷售、分銷網絡及客戶」一段。我們的廣泛銷售及分銷網絡令我們可在中國及海外由城市及市中心至縣城及市鎮不同層面銷售我們的產品。我們收益的持續增長乃部分由於我們不斷擴大的銷售及分銷網絡。

我們擬透過增加客戶數目擴大我們的現有銷售及分銷網絡,並擴大我們的銷售網絡覆蓋範圍至具較高增長潛力的新銷售地區。有關我們就這方面的業務策略的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業務」一節「我們的業務策略一通過擴大我們分銷及銷售網絡的廣度及深度,增加我們自家品牌下的國內銷售及市場份額」一段。

我們已於2015年4月在中國通過第三方網上購物平台推出我們加工水果產品的網上銷售以擴大我們的客戶基礎及觸及不同的客戶群體。

與我們主要客戶的關係

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的五大客戶分別佔我們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 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益約64.3%、47.4%及43.9%。

下表載列有關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的五大客戶的若干資料:

| 客戶為五大客戶 之一的年度 | 客戶類型 | 於2014年12 月31日與本集 團的關係長度 |
|-----------------------|---|---|
| 2012年、2013年 及2014年 | 貿易實體 | 12年 |
| 2012年、2013年 及2014年 | 貿易實體 | 10年 |
| 2012年 | 貿易實體 | 6年 |
| 2012年 | 貿易實體 | 7年 |
| 2013年及2014年 | 貿易實體 | 超過10年 |
| 2013年 | 分銷商 | 2年 |
| 2013年及2014年 | 貿易實體 | 5年 |
| 2014年 | 貿易實體 | 2年 |
| 2012年 | 分銷商 | 3年 |
| | 之一的年度 2012年、2013年 及2014年 2012年、2013年 及2014年 2012年 2012年 2013年及2014年 2013年 2013年及2014年 2014年 | 之一的年度 客戶類型 2012年、2013年 貿易實體 及2014年 2012年、2013年 貿易實體 及2014年 2012年 貿易實體 2012年 貿易實體 2013年及2014年 貿易實體 2013年及2014年 貿易實體 2013年 貿易實體 2014年 貿易實體 |

附註: 客戶F為一位基於中國浙江省,從事食品罐頭、健康食品及紅酒的國內銷售的 個體商人。

我們並無與五大客戶訂立任何長期銷售合約。倘我們未能成功與該等主要客 戶維持業務關係及無法取得新客戶以收復有關收益損失,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 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中國税項及税項優惠待遇

我們股東應佔溢利受我們支付的所得稅金額及我們享受的稅項優惠待遇水平 所影響。本集團應繳所得稅稅率乃取決於能否享受稅項優惠待遇。本集團現時享 有的稅項優惠待遇的終止或更改將對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負面影響。

本公司應繳所得稅稅率乃取決於根據其行業或地點而能否享受稅項優惠待遇 或補貼而有所不同。目前中國公司應繳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最大稅率為25%。由於

山東天同已滿足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以及《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於發佈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農產品初加工範圍(試行)的通知》下的要求,相關稅務機關已授予山東天同優惠待遇,以豁免其於業績記錄期間就其產品的初步加工階段而繳交中國企業所得稅。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此豁免的中國企業所得稅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7百萬元、人民幣4.2百萬元及人民幣4.2百萬元。倘我們無法滿足必要要求以於日後享受中國企業所得稅的優惠待遇或倘有關我們適用的稅項優惠待遇的現有中國政策發生任何變動,我們可能不可再享有現時享有的稅項優惠待遇。概不保證我們於日後將繼續享有現時享有的稅項優惠待遇。我們享有的稅收優惠的任何損失或重大減少將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不利影響。

重大會計政策

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乃基於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綜合財務報表。編制我們的個別及綜合財務資料需要我們在應用若干重大會計政策時作出估計及判斷,而這可能對我們的綜合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我們根據過往經驗及管理層相信在該等情況下屬合理的其他假設作出估計。在不同假設及情況下,結果與該等估計可能有所不同。我們的重大會計政策及估計分別載於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及附註4。管理層已與董事討論該等估計的發展、選擇及披露。

收益確認

收益按所收取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及指就所供應貨品應收的金額,扣除回扣及折扣。授予客戶的回扣及折扣被分類為收益扣減。當收益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並已就下文所述各項本集團活動符合特定具體條件時,本集團將確認收益。

(a) 貨品銷售

貨品銷售於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時確認,通常亦即為貨品付運予 客戶及所有權轉讓的時間。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其產生時確認。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作出變動。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入帳。歷史成本 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其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歸於本集團及能可靠地計算 出項目成本的情況下,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的資產(按適用)。重置部 分的賬面值剔除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的財政年度計入綜合全面收 益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乃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於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分配 其成本:

租賃裝修 尚餘租期或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准

家俬及固定裝置5年廠房及機器10年汽車5年辦公室及計算機設備5年

於各報告期未檢討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並作出適當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實時將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按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的賬面值的差額釐定,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一般及行政開支」。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間接生產費用(基於正常產能)。其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的可變銷售開支。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乃按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 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之功 能貸幣及本集團早列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或當項目重新計量時估值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 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因按年結日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 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損益,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c) 集團公司

其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內公司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每份列報的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 市匯率換算;
- 每份全面收益表內的收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不 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 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兑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收購境外實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為該境外實體的資產和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由此產生的匯兑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經營業績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財務資料摘要。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2012年 | | 2014年 |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 | |
| 收益 | 300,340 | 370,493 | 447,678 | | | |
| 銷售成本 | (209,630) | (258,506) | (312,307) | | | |
| 毛利 | 90,710 | 111,987 | 135,371 | | | |
| 毛利率 | 30.2% | 30.2% | 30.2% | | | |
| -加工水果產品 | 31.0% | 31.0% | 31.0% | | | |
| 一新鮮水果 | 27.3% | 28.0% | 26.2% | | | |
| 其他收入 | 760 | 98 | 1,404 | | | |
| 銷售及分銷成本 | (8,302) | (9,865) | (10,985) | | | |
| 一般及行政開支 | (6,124) | (8,536) | (9,894) | | | |
| 經營溢利 | 77,044 | 93,684 | 115,896 | | | |
| 財務收入 | 12 | 104 | 59 | | | |
| 財務成本 | (3,409) | (3,782) | (2,438) | | | |
| 財務成本-淨額 | (3,397) | (3,678) | (2,379) | | | |
| 除所得税前溢利 | 73,647 | 90,006 | 113,517 | | | |
| 所得税開支 | (15,662) | (19,106) | (24,206) | | | |
| 年度溢利 | 57,985 | 70,900 | 89,311 | | | |

主要收益表項目

收益

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加工水果產品銷售。我們於中國生產我們的產品及於中國及海外市場出售我們的產品。我們以原廠委託製造代工方式及以自家品牌 (「天同時代」)生產及銷售我們的加工水果產品。除我們的水果加工業務外,我們亦從事新鮮水果及其他水果相關產品的買賣。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主要產品分類的收益的明細: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2012年 | | 2013年 | F | 2014 | 年 |
| | | 佔總收益百分 | | 佔總收益百分 | | 佔總收益百分 |
| | 人民幣千元 | 比 | 人民幣千元 | 比 | 人民幣千元 | 比 |
| 以下列容器包裝 | | | | | | |
| 加工水果產品 | | | | | | |
| -金屬罐 | 212,695 | 70.8 | 218,747 | 59.0 | 289,145 | 64.6 |
| - 塑料杯 | 3,906 | 1.3 | 61,860 | 16.7 | 49,799 | 11.1 |
| - 玻璃瓶 | 16,260 | 5.4 | 12,534 | 3.4 | 25,489 | 5.7 |
| 小計 | 232,861 | 77.5 | 293,141 | 79.1 | 364,433 | 81.4 |
| 新鮮水果 | 67,052 | 22.3 | 73,803 | 19.9 | 81,541 | 18.2 |
| 其他 (附註) | 427 | 0.2 | 3,549 | 1.0 | 1,704 | 0.4 |
| 總計 | 300,340 | 100.0 | 370,493 | 100.0 | 447,678 | 100.0 |

附註: 「其他」主要指(i)速凍加工水果;(ii)副產品杏核;及(iii)剩餘的已購買包裝材料的銷售。由於該等產品的性質不同,因此計算其重量並不提供有意義的呈列。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加工水果產品銷售的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232.9百萬元、人民幣293.1百萬元及人民幣364.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益約77.5%、79.1%及81.4%。我們主要加工五種主要水果種類,即桃、草莓、梨、蘋果及杏。我們亦向客戶提供雜錦水果,可為我們加工的水果(包括桃、梨、菠蘿、葡萄、櫻桃等)中任何種類的組合。我們的加工水果產品乃以三種主要包裝形式包裝,即金屬罐、塑料杯及玻璃瓶。於2014年12月31日,我們提供以該三種形式包裝的128種規格。除水果加工業務外,我們亦從事新鮮水果買賣。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總收益由2012年約人民幣300.3百萬元增加23.4%至2013年約人民幣370.5百萬元,再進一步增加20.8%至2014年約人民幣447.7百萬元。我們的總收益於業績記錄期間持續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加工水果產品的銷售額持續增加。我們加工水果產品銷售額的持續增加乃主要歸因於加工水果產品客戶基礎擴大及不同規格產品類型的數目增加。我們加工水果產品客戶的總數量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7名增加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3名,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2名。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向客戶提供87、120及128種規格的加工水果產品。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新鮮水果銷售應佔收益分別達人民幣67.1百萬元、人民幣73.8百萬元及人民幣81.5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益的22.3%、19.9%及18.2%。持續增加乃主要歸因於新鮮水果批發商數量增加及我們所提供的水果種類數量增加。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批發商的數量分別為68名、92名及90名,而同期我們所提供的新鮮水果種類數量分別為4種、6種及7種。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以不同水果種類劃分的收益的明細: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
| | | 2012年 | | | 2013年 | | | 2014年 | |
| | | | 平均售價(人 | | | 平均售價(人 | | | 平均售價(人 |
| | 人民幣千元 | 千公斤 | 民幣/公斤) | 人民幣千元 | 千公斤 | 民幣/公斤) | 人民幣千元 | 千公斤 | 民幣/公斤) |
| 加工水果產品 | | | | | | | | | |
| 桃 | 56,069 | 6,282 | 8.9 | 86,911 | 9,826 | 8.8 | 123,603 | 14,786 | 8.4 |
| 雜錦水果 | 57,082 | 5,699 | 10.0 | 70,228 | 6,382 | 11.0 | 106,387 | 11,089 | 9.6 |
| 梨 | 36,905 | 4,828 | 7.6 | 47,732 | 7,140 | 6.7 | 48,202 | 6,525 | 7.4 |
| 草莓 | 34,589 | 3,722 | 9.3 | 47,563 | 5,246 | 9.1 | 40,914 | 4,886 | 8.4 |
| 蘋果 | 22,637 | 2,556 | 8.9 | 15,625 | 1,891 | 8.3 | 26,677 | 3,040 | 8.8 |
| 木口 | 25,286 | 3,433 | 7.4 | 23,996 | 2,973 | 8.1 | 17,890 | 2,513 | 7.1 |
| 其他 | 293 | 37 | 8.0 | 1,086 | 82 | 13.2 | 760 | 93 | 8.2 |
| 小計 | 232,861 | 26,557 | 無意義 | 293,141 | 33,540 | 無意義 | 364,433 | 42,932 | 無意義 |
| 新鮮水果 | | | | | | | | | |
| 梨 | 31,179 | 13,211 | 2.4 | 11,095 | 4,012 | 2.8 | 19,898 | 5,035 | 4.0 |
| 葡萄 | - | - | - | 18,114 | 2,791 | 6.5 | 16,894 | 2,476 | 6.8 |
| 蘋果 | 29,417 | 8,787 | 3.3 | 22,197 | 6,359 | 3.5 | 16,426 | 4,515 | 3.6 |
| 草莓 | 4,767 | 669 | 7.1 | 7,987 | 1,096 | 7.3 | 12,324 | 1,050 | 11.7 |
| 桃 | - | - | - | 8,316 | 984 | 8.5 | 9,375 | 2,587 | 3.6 |
| 櫻桃 | - | - | - | 6,094 | 164 | 37.1 | 3,321 | 117 | 28.4 |
| 本 | 1,689 | 607 | 2.8 | | | | 3,303 | 1,055 | 3.1 |
| 小計 | 67,052 | 23,274 | 無意義 | 73,803 | 15,406 | 無意義 | 81,541 | 16,835 | 無意義 |
| 其他 | 427 | 不適用 | 無意義 | 3,549 | 不適用 | 無意義 | 1,704 | 不適用 | 無意義 |
| 總計 | 300,340 | | ı | 370,493 | | ı | 447,678 | | |

無意義:各類水果平均售價可能在很大程度上不同,因此無意義;

不適用:若干包裝材料(如紙及紙板)不按重量計算,因此不適用。

加工桃產品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加工桃產品的銷售額分別約佔我們加工水果產品總銷售額的24.1%、29.6%及33.9%。加工桃產品銷售應佔收益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1百萬元增加54.9%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6.9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42.2%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3.6百萬元。有關持續增長乃主要由於我們向三名客戶(即客戶E、客戶G及客戶H)的加工水果產品銷售額增加。客戶E及G已分別與我們建立超過10年及5年的業務關係,並為我們截至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五大客戶。該兩名客戶主要從事國內及出口銷售加工水果產品。客戶H自2013年起為我們的新客戶,以及為我們2014年五大客戶之一。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該三名客戶的加工桃產品銷售額合共分別為人民幣1.0百萬元、人民幣33.6百萬元及人民幣43.8百萬元。我們董事相信,向該三名客戶的加工桃產品銷售額增長乃主要由於其客戶需求增加。

加工桃的平均售價減少4.5%,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8.8元減少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8.4元。與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加工桃產品平均售價有所下跌,乃由於我們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使用玻璃瓶作為加工桃產品包裝材料的比例增加以及與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玻璃瓶平均單位購買價減少。加工桃平均售價維持穩定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8.9元及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8.8元。

加工梨產品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加工梨產品的銷售額分別 佔我們加工水果產品總銷售額的15.8%、16.3%及13.2%。截至2012年、2013年及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加工梨產品銷售應佔收益維持於相似水平,分別為人民 幣36.9百萬元、人民幣47.7百萬元及人民幣48.2百萬元。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加工梨產品的平均售價分別為每公斤人民幣7.6元、每公斤人民幣6.7元及每公斤人民幣7.4元。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以介乎120克至4,200克的包裝規格提供加工梨產品。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包裝規格2,500克或以上的加工梨產品的銷售佔我們加工梨產品總銷售的比例分別為25.1%、62.2%及21.7%。

加工草莓產品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加工草莓產品的銷售額分別佔我們加工水果產品總銷售額的14.9%、16.2%及11.2%。加工草莓產品銷售應佔收益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6百萬元增加37.6%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6百萬元,但減少14.1%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9百萬元。有關變動乃主要由於向客戶E的加工草莓產品銷售額波動。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向客戶E的加工草莓產品銷售額分別為零、人民幣11.3百萬元及人民幣4.7百萬元。我們董事相信,我們向客戶E的銷售額波動乃主要受客戶E銷售其產品的市場消費者對我們加工草莓產品的喜好變動所帶動。

加工草莓產品的平均售價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9.1元減少7.7%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8.4元。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以介乎280克至825克的不同包裝規格提供加工草莓產品。我們600克或以上包裝規格的加工草莓產品銷售額佔我們加工草莓產品總銷售額的比例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7%增加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8.5%。600克或以上包裝規格的加工草莓產品以低於600克以下包裝規格的每公斤平均售價出售。我們董事相信,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大型包裝規格加工草莓產品的銷售比例增加乃主要歸因於消費者對我們加工草莓產品包裝規格的喜好變動。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加工草莓平均售價保持穩定,分別為每公斤人民幣9.3元及每公斤人民幣9.1元。

加工蘋果產品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加工蘋果產品的銷售額分別佔加工水果產品總銷售額的9.7%、5.3%及7.3%。加工蘋果產品銷售應佔收益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6百萬元減少31.0%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6百萬元,但增加71.2%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7百萬元。有關波動趨勢乃主要歸因於向三名客戶(即客戶B、客戶C及客戶A)的加工蘋果產品銷售。客戶C為我們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五大客戶之一,客戶B及客戶A為我們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五大客戶。我們董事相信,加工水果產品銷售的波動趨勢乃主要歸因於客戶B、客戶C及客戶A所在市場的消費者對我們加工蘋果產品的喜好變動。

加工蘋果產品的平均售價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8.9百萬元減少6.7%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8.3元,主要由於我們包裝規格2,500克以下的加工蘋果產品的銷售比例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6.1%減少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7.4%,其中包裝規格2,500克以下的加工蘋果產品的每公斤平均售價高於包裝規格2,500克或以上的每公斤平均售價。我們加工蘋果產品的平均售價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8.3元增加6.0%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8.8元,乃主要由於我們包裝規格2,500克以下的加工蘋果產品的銷售比例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7.4%增加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5.4%。包裝規格2,500克以下的加工蘋果產品的每公斤平均售價高於包裝規格2,500克或以上的的每公斤平均售價。

加工杏產品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加工杏產品的銷售額分別佔我們加工水果產品總銷售額的10.9%、8.2%及4.9%。加工杏產品銷售應佔收益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3百萬元減少5.1%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0百萬元,並進一步減少25.4%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9百萬元。鑒於杏的平均購買價波幅較高,我們的管理層於業績記錄期間已策略性地決定較少接收來自客戶的加工杏產品訂單。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加工杏產品的平均售價 變動與我們同期購買用作生產加工杏產品的新鮮杏的價格波動趨勢一致。

加工雜錦水果產品

加工雜錦水果產品分別佔我們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加工水果產品銷售總額的24.5%、24.0%及29.2%。加工雜錦水果產品銷售應佔收益增長51.6%,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0.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6.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向客戶A及客戶E的加工雜錦水果產品銷售增加。客戶A為我們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五大客戶之一。該客戶已與我們建立12年業務關係及從事加工水果產品出口及國內銷售。該兩名客戶均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向我們採購包裝規格2,500克或以上的加工雜錦水果產品。我們董事相信,有關增長主要受到與其出售產品之市場對加工水果產品需求增加帶動。

加工雜錦水果產品應佔銷售收益增加22.9%,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7.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加工雜錦水果系列所提供產品規格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種增加至截至2013年的34種。

加工雜錦水果產品的平均售價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10.0元增加10.0%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11.0元,並減少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9.6元。有關波動乃主要歸因於我們包裝規格2,500克以下的加工雜錦水果產品的銷售比例變動。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中小型包裝規格的加工雜錦水果產品銷售額佔我們加工雜錦水果產品總銷售額的比例分別為90.8%、96.2%及75.3%,其中包裝規格2,500克以下加工雜錦水果產品的每公斤平均售價高於包裝規格2,500克或以上的每公斤平均售價。我們董事相信,不同包裝規格加工雜錦水果產品銷售比例的波動乃主要歸因於消費者對我們加工雜錦水果產品喜好的變動。

下表載列加工水果產品平均售價的假設波動對所示期間純利的影響的敏感度分析,假設影響我們利潤率的所有其他因素保持不變。

加工水果產品平均售價的假設波動

| | 增加/減少 | 增加/減少 | 增加/減少 |
|------------------|--------|--------|--------|
| | 5% | 10% | 15% |
| 純利變動(人民幣千元) | | | |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 8,365 | 17,533 | 26,700 |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1,546 | 23,091 | 34,637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4,336 | 28,672 | 43,008 |

附註: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加工水果產品平均售價的按年最大波幅為12.8%。鑒於同類最大波幅於15.0%範圍內,我們董事認為,為謹慎起見,於上述敏感度分析中使用5%、10%及15%。

新鮮水果

作為日常業務過程的一部分,我們亦從事新鮮水果貿易。我們從採購用作生產加工水果產品的新鮮水果中挑選出部分的水果,特別是蘋果、草莓、桃、梨、葡萄、櫻桃及杏,以主要直接銷售予新鮮水果批發商。儘管新鮮水果銷售量於2013年下降,我們來自新鮮水果銷售的收益於整個業績記錄期間持續上升,主要由於我們較高平均售價的新鮮水果(如葡萄及草莓)銷售上升,及較低平均售價的新鮮水果(如梨)銷售下降。我們董事相信,有若干影響新鮮水果價格的因素,如其品種、質量、季節、氣候及市場供應情況。我們買賣的新鮮水果的平均售價於業績記錄期間波動與有關新鮮水果平均購買價的波動大致上一致。

新鮮梨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出售不同品種的梨,包括陽梨、雪梨及水平直徑「65毫米以上」及「65毫米或以下」的梨。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新鮮梨的銷售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1.2百萬元、人民幣11.1百萬元及人民幣19.9百萬元,分別約佔同期新鮮水果總銷售額的46.5%、15.0%及24.4%。

新鮮梨的整體平均售價從2012年的每公斤人民幣2.4元增加至2013年的每公斤人民幣2.8元,並進一步增加至2014年的每公斤人民幣4.0元。此乃主要歸因於業績記錄期間陽梨銷售額佔新鮮梨總銷售額的比例增加。我們一般能夠以高於梨(直徑65毫米或以下)及雪梨的價格出售陽梨及梨(直徑65毫米以上)。

新鮮桃

我們亦出售不同品種的桃,如白桃、黃桃及油桃。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新鮮桃的銷售額分別約為零、人民幣8.3百萬元及人民幣9.4百萬元,分別約佔同期新鮮水果總銷售額的零、11.3%及11.5%。

新鮮桃的整體平均售價從2013年的每公斤人民幣8.5元減少至2014年的每公斤人民幣3.6元。由於我們出售油桃的比例較高,而油桃於2013年的平均售價大致上高於2014年,因此新鮮桃2013年整體平均售價高於2014年。

新鮮蘋果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新鮮蘋果的銷售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9.4百萬元、人民幣22.2百萬元及人民幣16.4百萬元,分別約佔同期新鮮水果總銷售額的43.9%、30.1%及20.1%。

新鮮葡萄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新鮮葡萄的銷售額分別約為人民幣零、人民幣18.1百萬元及人民幣16.9百萬元,分別約佔同期新鮮水果總銷售額的零、24.5%及20.7%。

新鮮草莓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新鮮草莓的銷售額分別約為人民幣4.8百萬元、人民幣8.0百萬元及人民幣12.3百萬元,分別約佔同期新鮮水果總銷售額的7.1%、10.8%及15.1%。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作出變動。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新鮮櫻桃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新鮮櫻桃的銷售額分別約為零、人民幣6.1百萬元及人民幣3.3百萬元,分別約佔我們同期新鮮水果總銷售額的零、8.3%及4.1%。

新鮮杏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新鮮杏的銷售額分別 約為人民幣1.7百萬元、零及人民幣3.3百萬元,分別約佔我們同期新鮮水果總銷售 額的2.5%、零及4.1%。我們於2013年並無新鮮杏的銷售,乃因為所有購買的新鮮 杏均用於生產加工水果產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不同包裝的產品於中國及海外的收益及銷量明細:

| | 2012年 | |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 止年度 | 2014年 | |
|---|-------------------|-----------------|--------------------|-----------------|-------------------|-----------------|
| | 人民幣千元 | 千公斤 | 人民幣千元 | 千公斤 | 人民幣千元 | 千公斤 |
| 金屬罐裝加工水果產品國內部集 | | | | | | |
| 國內銷售 一以原廠委託製造代工方式(附註1) 一自家品牌(附註2) | 166,230 21,345 | 18,990 2,469 | 154,199 47,350 | 18,832 5,892 | 239,234 36,577 | 29,498 4,475 |
| | 187,575 | 21,459 | 201,549 | 24,724 | 275,811 | 33,973 |
| 海外銷售 一以原廠委託製造代工方式(附註1) | 25,120 | 2,835 | 17,198 | 2,244 | 13,334 | 1,852 |
| 小計 | 212,695 | 24,294 | 218,747 | 26,968 | 289,145 | 35,825 |
| 塑料杯裝加工水果產品 | | | | | | |
| 國內銷售 一以原廠委託製造代工方式 (附註1) 一自家品牌 (附註2) | 954 | 78 | 28,896 7,473 | 2,356 619 | 24,162 5,963 | 1,997 499 |
| | 954 | 78 | 36,369 | 2,975 | 30,125 | 2,496 |
| 海外銷售 一以原廠委託製造代工方式(附註1) | 2,952 | 231 | 25,491 | 2,034 | 19,674 | 1,600 |
| 小計 | 3,906 | 309 | 61,860 | 5,009 | 49,799 | 4,096 |
| 玻璃瓶裝加工水果產品 | | | | | | |
| 國內銷售 一以原廠委託製造代工方式 (附註1) 一自家品牌 (附註2) | 11,803 3,375 | 1,395 406 | 7,652 4,446 | 937 566 | 16,263 7,793 | 1,923 921 |
| | 15,178 | 1,801 | 12,097 | 1,503 | 24,056 | 2,844 |
| 海外銷售 一以原廠委託製造代工方式(附註1) | 1,082 | 153 | 437 | 60 | 1,433 | 167 |
| 小計 | <u>16,260</u> | 1,954 | 12,534 | 1,563 | 25,489 | 3,011 |
| 加工水果產品合計 | 232,861 | 26,557 | 293,141 | 33,540 | 364,433 | 42,932 |
| 新鮮水果 其他 (附註3) | 67,052 427 | 23,274 不適用 | 73,803 3,549 | 15,406 不適用 | 81,541 1,704 | 16,835 不適用 |
| 總計 | 300,340 | 49,831 | 370,493 | 48,946 | 477,678 | 59,767 |

不適用:因紙及紙箱等若干包裝材料並非以重量計量,因此不適用。

附註:

- 1.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原廠委託製造代工方式加工水果產品銷售應佔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208.1百萬元、人民幣233.9百萬元及人民幣314.1百萬元,分別約佔我們加工水果產品總銷售產生之收益的89.4%、79.8%及86.2%。
- 2.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自家品牌加工水果產品銷售應佔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24.7百萬元、人民幣59.3百萬元及人民幣50.3百萬元,分別約佔我們加工水果產品總銷售產生之收益的10.6%、20.2%及13.8%。
- 3. 「其他」主要指(i)速凍加工水果;(ii)副產品杏核;及(iii)剩餘已購買的包裝材料的銷售。

金屬罐裝加工水果產品為於業績記錄期間按包裝分類的最大產品分支,乃因為其硬度及可以較大尺寸包裝加工水果,而我們塑料杯裝加工水果產品的海外銷售額佔海外市場總銷售額的比例於業績記錄期間呈上升趨勢,乃因為其越來越受客戶青睞。

金屬罐裝加工水果產品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金屬罐裝加工水果產品銷售的收益分別佔總收益約70.8%、59.0%及64.6%。來自金屬罐裝加工水果產品銷售的收益由2012年約人民幣212.7百萬元稍微增加至2013年約人民幣218.7百萬元,再進一步增加約32.2%至2014年約人民幣289.1百萬元。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來自金屬罐裝加工水果產品銷售的收益增長與我們同期收益的增長大致上一致,此乃受客戶基礎及所提供的產品規格推動所致。

我們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屬罐裝加工水果產品的國內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187.6百萬元、人民幣201.5百萬元及人民幣275.8百萬元。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金屬罐裝加工水果產品國內銷售額有上升趨勢,與我們同期加工水果產品國內的銷售的收益增長一致。

我們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屬罐裝加工水果的海外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25.1百萬元、人民幣17.2百萬元及人民幣13.3百萬元。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金屬罐裝加工水果產品海外銷售額有下跌趨勢,此乃因同期歐洲國家於整體上錄得欠佳的經濟表現,導致該等國家的銷量下跌。

以塑料杯包裝的加工水果產品

來自以塑料杯包裝的加工水果產品銷售的收益由2012年約人民幣3.9百萬元增加至2013年約人民幣61.9百萬元,顯著增長約1,487.2%。自2012年推出該加工水果產品包裝形式以來,其越來越受我們客戶青睞,乃因為該包裝形式使我們的客戶於食用加工水果產品時更為直接及方便。因此,與2012年相比,2013年我們塑料杯裝加工水果產品的銷售額顯著增長。

與2013年相比,2014年我們塑料杯裝加工水果產品銷售應佔收益的整體跌幅與其同期國內銷售的跌幅一致。與2013年相比,2014年我們塑料杯裝加工水果產品應佔收益的下跌乃主要歸因於向客戶G的銷售額從2013年的約人民幣5.5百萬元減少至2014年的約人民幣0.9百萬元,董事相信此乃主要由於客戶G銷售產品的客戶在選擇或口味上出現改變。

我們塑料杯裝加工水果產品海外銷售應佔收益由2012年約人民幣3.0百萬元增加約750.0%至2013年約人民幣25.5百萬元,乃由於2012年推出的該產品得到市場認可。然而,我們出口產品所至的歐洲國家經濟持續衰弱,在一定程度上於2014年抵消了該因素,因此導致2014年收益減少約22.8%至約人民幣19.7百萬元。

以玻璃瓶包裝的加工水果產品

來自以玻璃瓶包裝的加工水果產品的銷售收益由2012年約人民幣16.3百萬元減少約23.3%至2013年約人民幣12.5百萬元。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玻璃瓶裝加工水果產品銷售應佔整體收益的波動乃主要由於同期相同產品的國內銷售應佔收益的波動。與2012年相比,2013年我們玻璃瓶裝加工水果產品國內銷售額的減少乃主要歸因於向客戶D的銷售額從2012年的約人民幣2.6百萬元減少至2013年的零。與2013年相比,2014年我們玻璃瓶裝加工水果產品國內銷售應佔收益的增加乃受向現有客戶的銷售額增加及購買我們玻璃瓶裝加工水果產品的客戶數量增加的合併影響。

按地區劃分的收益明細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2012年 | • | 2013 | 年 | 2014年 | |
| | | 佔總收益百 | | 佔總收益百 | | 佔總收益百 |
| | 人民幣千元 | 分比 | 人民幣千元 | 分比 | 人民幣千元 | 分比 |
| 國內銷售 | | | | | | |
| 山東省 | 186,992 | 62.3 | 200,510 | 54.1 | 259,975 | 58.1 |
| 河北省 | 7,515 | 2.5 | 14,480 | 3.9 | 42,401 | 9.5 |
| 福建省 | 41,748 | 13.9 | 22,823 | 6.2 | 34,527 | 7.7 |
| 浙江省 | 4,647 | 1.5 | 47,181 | 12.7 | 34,332 | 7.7 |
| 北京 | 22,750 | 7.6 | 21,556 | 5.8 | 18,817 | 4.2 |
| 其他省及市 | 7,534 | 2.5 | 20,817 | 5.7 | 23,185 | 5.1 |
| 小計: | 271,186 | 90.3 | 327,367 | 88.4 | 413,237 | 92.3 |
| 海外銷售 | | | | | | |
| 北美(附註1) | 10,813 | 3.6 | 21,179 | 5.7 | 25,166 | 5.6 |
| 歐洲國家(附註2) | 17,209 | 5.7 | 18,351 | 5.0 | 4,448 | 1.0 |
| 其他國家(附註3) | 1,132 | 0.4 | 3,596 | 0.9 | 4,827 | 1.1 |
| 小計: | 29,154 | 9.7 | 43,126 | 11.6 | 34,441 | 7.7 |
| 總計 | 300,340 | 100.0 | 370,493 | 100.0 | 447,678 | 100.0 |

附註:

- 1. 北美包括加拿大及美國。
- 2. 歐洲國家包括英國、德國、法國及荷蘭。
- 3. 其他國家主要包括新西蘭、日本、南非及馬來西亞。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亦向 烏克蘭及俄羅斯出售我們的產品。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 度,我們向烏克蘭客戶的銷售分別為人民幣零元、人民幣109,902元及人民幣零 元,分別佔我們相應期間總收益的0%、0.03%及0%,而截至2012年、2013年及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向俄羅斯客戶的銷售分別為人民幣零元、人民幣零 元及人民幣223,490元,分別佔我們相應期間總收益的0%、0%及0.05%。

於業績記錄期間,中國為我們就地區分部而言的最大市場。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國內銷售的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271.2百萬元、人民幣327.4百萬元及人民幣413.2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益約90.3%、88.4%及92.3%。山東省為我們生產設施所在地,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山東省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187.0百萬元、人民幣200.5百萬元及人民幣260.0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益約62.3%、54.1%及58.1%。

我們海外銷售的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29.2百萬元、人民幣43.1百萬元及人民幣34.4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益約9.7%、11.6%及7.7%。北美為我們最大海外市場,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北美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10.8百萬元、人民幣21.2百萬元及人民幣25.2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益約3.6%、5.7%及5.6%。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客戶類型劃分的銷售收益明細:

| | | | 截至12月31 | 日止年度 | | |
|--------------------|---------|-------|---------|-------|---------|-------|
| | 2012 | 年 | 2013 | 5年 | 2014年 | |
| | | 佔總收益之 | | 佔總收益之 | | 佔總收益之 |
| | 人民幣千元 | 百分比 | 人民幣千元 | 百分比 | 人民幣千元 | 百分比 |
| 加工水果產品 | | | | | | |
| 以原廠委託製造代工方 式銷售予 | | | | | | |
| -中國貿易實體 | 178,987 | 59.6 | 190,747 | 51.5 | 279,659 | 62.5 |
| - 中國以外貿易實體 | 16,412 | 5.5 | 12,915 | 3.5 | 5,602 | 1.3 |
| -中國以外品牌擁有人 | 12,742 | 4.2 | 30,211 | 8.2 | 28,839 | 6.4 |
| | 208,141 | 69.3 | 233,873 | 63.2 | 314,100 | 70.2 |
| 以自家品牌方式予 | | | | | | |
| 一中國分銷商 | 22,210 | 7.4 | 55,185 | 14.9 | 46,710 | 10.4 |
| - 中國零售商 | 2,510 | 0.8 | 4,083 | 1.1 | 3,623 | 0.8 |
| | 24,720 | 8.2 | 59,268 | 16.0 | 50,333 | 11.2 |
| 小計 | 232,861 | 77.5 | 293,141 | 79.2 | 364,433 | 81.4 |
| 新鮮水果及其他 | | | | | | |
| - 予批發商及其他 | 67,479 | 22.5 | 77,352 | 20.8 | 83,245 | 18.6 |
| 合計 | 300,340 | 100.0 | 370,493 | 100.0 | 447,678 | 100.0 |

我們以原廠製造代工方式的加工水果產品銷售額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8.1百萬元增加12.4%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3.9百萬元,及進一步增加34.3%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4.1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同期原廠委托製造代工客戶的數量增加。我們的原廠委托製造代工客戶包括貿易實體及品牌擁有人。中國貿易實體為於業績記錄期間貢獻最多收益的客戶類型,及向中國貿易實體銷售應佔收益分別佔我們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益約59.6%、51.5%及62.5%。有關我們的客戶數目及變動之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業務」一節中「銷售、分銷網絡及客戶一我們的客戶」一段。

我們主要通過分銷商出售我們的自家品牌產品。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分銷商銷售的自家品牌加工水果產品的應佔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22.2百萬元、人民幣55.2百萬元及人民幣46.7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收益約7.4%、14.9%及10.4%。與2012年相比,2013年我們自家品牌產品銷售額的增加乃與我們擴大自家品牌產品市場份額的業務策略一致,而2014年我們自家品牌產品銷售額的減少乃由於同年向經挑選分銷商的銷售額減少,而此乃我們增強分銷權系統策略的一部分。有關我們增強分銷權系統的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業務」一節「銷售、分銷網絡及客戶—自家品牌產品銷售」一段。然而,向該等經挑選客戶的銷售額減少被向同年加入的若干新分銷商的銷售額增加所抵銷。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電力及公用設施、折 舊、租金及其他生產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銷售成本的組成部分及該等組成部分佔銷售成本總額的 百分比: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2012 | 年 | 2013 | 3年 | 2014年 | |
| | | 佔總銷售成 | | 佔總銷售成 | | 佔總銷售成 |
| | 人民幣千元 | 本百分比 | 人民幣千元 | 本百分比 | 人民幣千元 | 本百分比 |
| 原材料成本 | | | | | | |
| 一水果 | 97,184 | 46.4 | 120,783 | 46.7 | 166,020 | 53.2 |
| - 包裝材料 | 60,244 | 28.7 | 73,288 | 28.4 | 79,530 | 25.5 |
| 一糖 | 16,418 | 7.8 | 19,661 | 7.6 | 20,999 | 6.7 |
| - 其他 | 4,693 | 2.2 | 5,982 | 2.3 | 2,613 | 0.8 |
| 小計 | 178,539 | 85.1 | 219,714 | 85.0 | 269,162 | 86.2 |
| 直接勞工成本 | 16,545 | 7.9 | 20,227 | 7.8 | 25,693 | 8.2 |
| 電力及公用設施 | 8,866 | 4.2 | 11,172 | 4.3 | 10,912 | 3.5 |
| 折舊 | 2,747 | 1.3 | 2,645 | 1.0 | 2,752 | 0.9 |
| 租金 | 2,246 | 1.1 | 2,246 | 0.9 | 2,246 | 0.7 |
| 其他生產成本 | 687 | 0.4 | 2,502 | 1.0 | 1,542 | 0.5 |
| 總計 | 209,630 | 100.0 | 258,506 | 100.0 | 312,307 | 100.0 |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9.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58.5百萬元,再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12.3百萬元。有關增加與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的銷售增加一致。

原材料成本為銷售成本的最大組成部分,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佔總銷售成本約85.1%、85.0%及86.2%。直接勞工成本為銷售成本的第二大組成部分,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佔總銷售成本約7.9%、7.8%及8.2%。

我們的水果成本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7.2百萬元增加24.3%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0.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37.4%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6.0百萬元。於同期內,該增長與銷售額的增長一致。

我們的包裝材料成本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0.2百萬元增加21.8%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3.3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8.5%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9.5百萬元。於同期內,該增長與銷售額的增長一致。

我們的糖成本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4百萬元增加20.1%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7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6.6%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0百萬元。於同期內,該增長與銷售額的增長一致。

我們的直接勞工成本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5百萬元增加22.4%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2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27.2%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7百萬元。於同期內,該增長與銷售額的增長一致。

我們的電力及公用設施成本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9百萬元增加25.8%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該年度的銷售額增加。主要由於於2014年平均電力單位價格下降,即使同期銷售額及生產量增加,該金額減少2.7%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9百萬元。

我們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租金付款維持於人民幣2.2百萬元的相同水平。租賃付款指就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向遠宇租賃生產設施(遠宇已於2015年3月同意向本集團轉讓)而向其作出的租金付款。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不同包裝的產品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
|-------------|--|--|---|--|-------|--|--|--|--|
| 2012 | : 年 | 2013 | 3年 | 2014年 | | | | | |
| | 佔總銷售成 | | 佔總銷售成 | | 佔總銷售成 | | | | |
| 人民幣千元 | 本的百分比 | 人民幣千元 | 本的百分比 | 人民幣千元 | 本的百分比 | | | | |
| | | | | | | | | | |
| 147,079 | 70.2 | 153,148 | 59.2 | 201,984 | 64.7 | | | | |
| 2,356 | 1.1 | 40,498 | 15.7 | 31,928 | 10.2 | | | | |
| 11,226 | 5.3 | 8,495 | 3.3 | 17,485 | 5.6 | | | | |
| 160,661 | 76.6 | 202,141 | 78.2 | 251,397 | 80.5 | | | | |
| 48,746 | 23.3 | 53,136 | 20.6 | 60,139 | 19.3 | | | | |
| 223 | 0.1 | 3,229 | 1.2 | 771 | 0.2 | | | | |
| 209,630 | 100.0 | 258,506 | 100.0 | 312,307 | 100.0 | | | | |
| | 人民幣千元 147,079 2,356 11,226 160,661 48,746 223 | 人民幣千元 本的百分比 147,079 70.2 2,356 1.1 11,226 5.3 160,661 76.6 48,746 23.3 223 0.1 | 2012年 2013 佔總銷售成 人民幣千元 147,079 70.2 153,148 2,356 1.1 40,498 11,226 5.3 8,495 160,661 76.6 202,141 48,746 23.3 53,136 223 0.1 3,229 | 2012年 2013年 佔總銷售成 佔總銷售成 人民幣千元 本的百分比 147,079 70.2 153,148 59.2 2,356 1.1 40,498 15.7 11,226 5.3 8,495 3.3 160,661 76.6 202,141 78.2 48,746 23.3 53,136 20.6 223 0.1 3,229 1.2 | 2012年 | | | | |

附註:「其他」主要指(i)速凍加工水果;(ii)副產品杏核;及(iii)剩餘已購買包裝材料的銷售應佔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以主要水果種類劃分的產品銷售成本明細: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
| | 2012 | 年 | 2013 | 年 | 2014 | 年 | | | |
| | | 佔銷售成本 | | 佔銷售成本 | | 佔銷售成本 | | | |
| | 人民幣千元 | 的百分比 | 人民幣千元 | 的百分比 | 人民幣千元 | 的百分比 | | | |
| 加工水果產品 | | | | | | | | | |
| 桃 | 39,096 | 18.7 | 60,120 | 23.3 | 83,681 | 26.8 | | | |
| 雜錦水果 | 39,107 | 18.7 | 47,343 | 18.3 | 72,792 | 23.3 | | | |
| 梨 | 24,984 | 11.9 | 32,745 | 12.7 | 34,296 | 11.0 | | | |
| 草莓 | 23,544 | 11.2 | 33,178 | 12.8 | 28,997 | 9.3 | | | |
| 蘋果 | 16,229 | 7.7 | 10,817 | 4.2 | 19,085 | 6.1 | | | |
| 杏 | 17,476 | 8.3 | 17,164 | 6.6 | 11,998 | 3.8 | | | |
| 其他 | 225 | 0.1 | 774 | 0.3 | 548 | 0.2 | | | |
| 小計 | 160,661 | 76.6 | 202,141 | 78.2 | 251,397 | 80.5 | | | |
| 新鮮水果 | | | | | | | | | |
| 梨 | 22,368 | 10.7 | 7,647 | 3.0 | 15,083 | 4.8 | | | |
| 葡萄 | - | - | 13,738 | 5.3 | 12,075 | 3.9 | | | |
| 蘋果 | 21,921 | 10.5 | 15,629 | 6.1 | 12,362 | 4.0 | | | |
| 草莓 | 3,253 | 1.6 | 5,772 | 2.2 | 9,211 | 3.0 | | | |
| 桃 | - | - | 5,931 | 2.3 | 6,650 | 2.1 | | | |
| 櫻桃 | - | - | 4,419 | 1.7 | 2,455 | 0.8 | | | |
| 杏 | 1,204 | 0.5 | | | 2,303 | 0.7 | | | |
| 小計 | 48,746 | 23.3 | 53,136 | 20.6 | 60,139 | 19.3 | | | |
| 其他(附註) | 223 | 0.1 | 3,229 | 1.2 | <u>771</u> | 0.2 | | | |
| 合計 | 209,630 | 100.0 | 258,506 | 100.0 | 312,307 | 100.0 | | | |

附註: 「其他」主要指(i)速凍加工水果;(ii)副產品杏核;及(iii)剩餘已購買包裝材料的銷售應佔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9.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58.5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12.3百萬元。我們與加工水果產品相關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0.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2.1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51.4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銷售成本約76.6%、78.2%及80.5%。該增長大致上與同期加工水果產品銷售應佔收益的增長一致,及主要歸因於我們因銷量增加而增加購買原材料及包裝材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總採購明細: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14 | | |
|------------------------|----------------|-------|-------|---------|-------|----------------|-------------|------------|------------------|--|
| | | 2012年 | 亚比唯四届 | | 2013年 | 亚仏唯四 [編 | | 2014年 | 亚 仏 唯 四 届 | |
| | I □ iiir | 神世帝 | 平均購買價 | | 神气味 | 平均購買價 | | bh 141 11# | 平均購買價 | |
| | 人民幣 | 總採購 | 人民幣/ | 1 口料イー | 總採購 | 人民幣/ | 1 11 44 1 - | 總採購 | 人民幣/ | |
| | f 元 | 百分比 | 公斤 | 人民幣千元 | 百分比 | 公斤 | 人民幣千元 | 百分比 | 公斤 | |
| 水果 | | | | | | | | | | |
| 一桃 | 21,645 | 11.9 | 2.3 | 31,855 | 15.3 | 2.5 | 57,048 | 19.8 | 2.8 | |
| - 梨 | 31,132 | 17.1 | 1.4 | 24,485 | 11.7 | 1.8 | 37,691 | 13.1 | 2.0 | |
| - 草莓 | 8,493 | 4.7 | 3.2 | 13,641 | 6.5 | 3.6 | 21,492 | 7.4 | 5.6 | |
| - 蘋果 | 26,363 | 14.5 | 2.1 | 20,873 | 10.0 | 2.1 | 27,997 | 9.7 | 2.8 | |
| 本 | 5,979 | 3.3 | 1.7 | 5,356 | 2.6 | 2.5 | 6,659 | 2.3 | 2.0 | |
| -葡萄 | 397 | 0.2 | 4.1 | 13,260 | 6.4 | 4.3 | 14,175 | 4.9 | 4.9 | |
| - 櫻桃 | 888 | 0.5 | 21.9 | 6,139 | 2.9 | 23.5 | 5,006 | 1.7 | 21.5 | |
| -其他 | 1,051 | 0.6 | 不適用 | 1,216 | 0.6 | 不適用 | 2,968 | 1.1 | 不適用 | |
| 小計 | 95,948 | 52.8 | 不適用 | 116,825 | 56.0 | 不適用 | 173,036 | 60.0 | 不適用 | |
| 包裝材料 | | | | | | | | | | |
| -金屬罐(人民幣/套) | 39,566 | 21.8 | 0.7 | 32,070 | 15.4 | 0.8 | 50,049 | 17.3 | 0.8 | |
| -塑料杯(人民幣/套) | 1,332 | 0.7 | 0.2 | 9,010 | 4.3 | 0.2 | 6,940 | 2.4 | 0.2 | |
| -密封薄膜(人民幣/ | | | | | | | | | | |
| 平方米) | 1,432 | 0.8 | 9.9 | 4,537 | 2.2 | 8.8 | 3,577 | 1.2 | 8.1 | |
| -玻璃瓶(人民幣/套) | 1,817 | 1.0 | 0.7 | 590 | 0.3 | 0.7 | 4,258 | 1.5 | 0.4 | |
| -標簽(人民幣/片) -紙箱及包装物料 | 3,335 | 1.8 | 0.1 | 3,754 | 1.8 | 0.1 | 4,325 | 1.5 | 0.1 | |
| (人民幣/套) | 11,841 | 6.5 | 0.1 | 15,967 | 7.6 | 0.2 | 11,817 | 4.1 | 0.3 | |
| 小計 | 59,323 | 32.6 | 不適用 | 65,908 | 31.6 | 不適用 | 80,966 | 28.0 | 不適用 | |
| 糖 | 17,071 | 9.4 | 5.4 | 15,245 | 7.3 | 5.1 | 20,135 | 7.0 | 4.2 | |
| 其他 | 9,439 | 5.2 | 不適用 | 10,613 | 5.1 | 不適用 | 14,570 | 5.0 | 不適用 | |
| 總計 | 181,781 | 100.0 | | 208,591 | 100.0 | | 288,707 | 100.0 | | |

不適用:因紙及紙箱若干包裝材料並非以重量計量,因此不適用。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作出變動。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水果為我們總採購額的最大組成部分,分別佔我們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貨幣金額計算的總採購額約52.8%、56.0%及60.0%。包裝材料為我們總採購額的第二大組成部分,分別佔我們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採購額約32.6%、31.6%及28.0%。糖為我們總採購額的第三大組成部分,分別佔我們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採購額約9.4%、7.3%及7.0%。

桃、杏、蘋果、草莓及梨為用於生產我們加工水果產品的主要水果類型。我 們亦購買如葡萄及櫻桃等類型的水果以主要轉售予新鮮水果批發商。

按貨幣金額計算,金屬罐為我們購買用作生產加工水果產品的包裝材料的最大組成部分,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39.6百萬元、人民幣32.1百萬元及人民幣50.0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採購額約21.8%、15.4%及17.3%。

盈虧平衡分析

下表載列我們加工水果產品各自平均售價、引致我們產生截至2014年12月31 日止年度除税前虧損的新鮮水果及包裝材料平均購買價的波幅,假設所有其他因 素保持不變:

| 加工水果產品 | 31.1% | 不適用 |
|------------|-------|--------|
| 新鮮水果(我們購買) | 不適用 | 68.4% |
| 包裝材料 | 不適用 | 143.4% |

平均售價減少

平均購買價增加

除我們產品的平均單位售價及原材料平均單位購買價的波動外,本[編纂] 「風險因素」一節內所披露的若干事件發生亦可能引致我們產生虧損。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不同包裝的產品產生的毛利明細: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2014年 | |
| | 人民幣千 | 毛利率 | 佔毛利百 | 人民幣千 | 毛利率 | 佔毛利百 | 人民幣千 | 毛利率 | 佔毛利百 |
| | $\vec{\pi}$ | (%) | 分比 | $\vec{\pi}$ | (%) | 分比 | $\vec{\pi}$ | (%) | 分比 |
| 以下列容器裝加工水果 | | | | | | | | | |
| 產品 | | | | | | | | | |
| - 金屬罐裝 | 65,616 | 30.8 | 72.3 | 65,599 | 30.0 | 58.6 | 87,161 | 30.1 | 64.4 |
| - 塑料杯裝 | 1,550 | 39.7 | 1.7 | 21,362 | 34.5 | 19.0 | 17,871 | 35.9 | 13.2 |
| - 玻璃瓶裝 | 5,034 | 31.0 | 5.6 | 4,039 | 32.2 | 3.6 | 8,004 | 31.4 | 5.9 |
| | | | | | | | | | |
| 小計 | 72,200 | 31.0 | 79.6 | 91,000 | 31.0 | 81.2 | 113,036 | 31.0 | 83.5 |
| 新鮮水果 | 18,306 | 27.3 | 20.2 | 20,667 | 28.0 | 18.5 | 21,402 | 26.2 | 15.8 |
| | , | | | | | | , | | |
| 其他(附註) | 204 | 47.7 | 0.2 | 320 | 9.0 | 0.3 | 933 | 54.7 | 0.7 |
| 總計/整體 | 90,710 | 30.2 | 100.0 | 111,987 | 30.2 | 100.0 | 135,371 | 30.2 | 100.0 |

附註: 「其他」主要指(i)速凍加工水果;(ii)副產品杏核;及(iii)剩餘已購買包裝材料的銷售應佔毛利。由於該類別包括多項雜項,計算及討論其毛利及毛利率對本「編纂1而言並無意義。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整體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90.7百萬元、人民幣112.0百萬元及人民幣135.4百萬元。於業績記錄期間的有關增長與同期整體銷售額的增長一致。

由於我們產品的價格採用「成本外加費用」基準,我們一般能夠將原材料購買成本的增幅轉嫁予消費者從而維持穩定的產品毛利率。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總體毛利率維持穩定於約30.2%。

我們加工水果產品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加工水果產品應佔毛利為業績記錄期間毛利的最大組成部分,分別約為人民幣72.2百萬元、人民幣91.0百萬元及人民幣113.0百萬元,分別約佔我們同期總毛利的79.6%、81.2%及83.5%。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加工水果的毛利率亦維持穩定於31.0%。

我們金屬罐裝加工水果的毛利及毛利率

金屬罐裝加工水果產品銷售應佔毛利為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與加工水果產品相關毛利的最大項目。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金屬罐裝加工水果的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65.6百萬元、人民幣65.6百萬元及人民幣87.2百萬元。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金屬罐裝加工水果的毛利率分別維持相對穩定於約30.8%、30.0%及30.1%。

我們塑料杯裝加工水果的毛利及毛利率

塑料杯裝加工水果產品為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擁有最高毛利率的加工水果產品,主要由於為更易運輸及食用而每杯容量更低導致的每公斤平均售價更高。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塑料杯裝加工水果的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6百萬元、人民幣21.4百萬元及人民幣17.9百萬元。我們塑料杯裝加工水果銷售應佔毛利於業績記錄期間的波動與同期銷售額波動一致。我們塑料杯裝加工水果產品的毛利率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9.7%減少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4.5%。儘管同年內新鮮水果的平均收購成本整體上升,該跌幅乃主要由於2013年塑料杯裝加工水果的平均售價減少,以向客戶提供更具競爭力的價格以獲取市場份額。我們塑料杯裝加工水果的毛利率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4.5%增加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5.9%。該增長乃主要由於塑料杯裝加工水果的平均單位成本減少,此乃主要因塑料杯的單位採購價從2013年的每個塑料杯人民幣0.24元減少至2014年的每個塑料杯人民幣0.19元。

我們玻璃瓶裝加工水果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玻璃瓶裝加工水果的 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5.0百萬元、人民幣4.0百萬元及人民幣8.0百萬元。於業績記 錄期間的有關波動與同期銷售額波動一致。

我們玻璃瓶裝加工水果產品的毛利率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1.0%增加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2.2%。該增長乃主要由於玻璃瓶裝加工桃產品的毛利率增加,其佔我們玻璃瓶裝加工水果產品應佔總銷售額約50%。我們玻璃瓶裝加工水果產品的毛利率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2.2%減少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1.4%。該跌幅乃主要由於與2013年相比,2014年我們玻璃瓶裝加工草莓產品銷售額佔玻璃瓶裝加工水果產品銷售應佔總收益的比例增加。玻璃瓶裝加工草莓產品的毛利率相對其他水果種類而言大致上較低。

新鮮水果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新鮮水果的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8.3百萬元、人民幣20.7百萬元及人民幣21.4百萬元。於業績記錄期間的波動與同期新鮮水果銷售額的波動一致。

新鮮水果的毛利率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8.0%減少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6.2%,乃主要由於若干新鮮水果(如梨、蘋果及草莓)的單位成本增加且未能完全轉嫁予我們的客戶。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新鮮水果的毛利率分別維持相對穩定於約27.3%及28.0%。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水果主要種類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分析明細: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
| | 2012年 2013年 | | | | | | 2014年 | | |
| | 人民幣千 | | 佔毛利百 | 人民幣千 | | 佔毛利百 | 人民幣千 | | 佔毛利百 |
| | 元 | 毛利率(%) | 分比 | $\vec{\pi}$ | 毛利率(%) | 分比 | $\vec{\pi}$ | 毛利率(%) | 分比 |
| 加工水果產品 | | | | | | | | | |
| 桃 | 16,973 | 30.3 | 18.7 | 26,791 | 30.8 | 23.9 | 39,922 | 32.3 | 29.5 |
| 雑果 草莓 | 17,975 | 31.5 | 19.8 | 22,885 | 32.6 | 20.4 | 33,596 | 31.6 | 24.8 |
| 草莓 | 11,045 | 31.9 | 12.2 | 14,385 | 30.2 | 12.8 | 11,916 | 29.1 | 8.8 |
| 梨蘋果 | 11,921 | 32.3 | 13.1 | 14,987 | 31.4 | 13.4 | 13,906 | 28.9 | 10.3 |
| 蘋果 | 6,408 | 28.3 | 7.1 | 4,808 | 30.8 | 4.3 | 7,592 | 28.5 | 5.6 |
| 杏 | 7,810 | 30.9 | 8.6 | 6,832 | 28.5 | 6.1 | 5,892 | 32.9 | 4.4 |
| 其他 | 68 | 23.4 | 0.1 | 312 | 28.6 | 0.3 | 212 | 29.1 | 0.1 |
| 小計 | 72,200 | 31.0 | 79.6 | 91,000 | 31.0 | 81.2 | 113,036 | 31.0 | 83.5 |
| 新鮮水果 | | | | | | | | | |
| 梨 蘋果 | 8,811 | 28.3 | 9.7 | 3,448 | 31.1 | 3.1 | 4,815 | 24.2 | 3.6 |
| 蘋果 | 7,496 | 25.5 | 8.3 | 6,568 | 29.6 | 5.9 | 4,064 | 24.7 | 3.0 |
| 葡萄 | - | - | - | 4,375 | 24.2 | 3.9 | 4,819 | 28.5 | 3.6 |
| 草莓 | 1,514 | 31.8 | 1.7 | 2,215 | 27.7 | 2.0 | 3,113 | 25.3 | 2.3 |
| 桃 | - | - | - | 2,386 | 28.7 | 2.1 | 2,725 | 29.1 | 2.0 |
| 櫻桃 | - | - | - | 1,675 | 27.5 | 1.5 | 866 | 26.1 | 0.6 |
| 木口 | 485 | 28.7 | 0.5 | | | | 1,000 | 30.3 | 0.7 |
| 小計 | 18,306 | 27.3 | 20.2 | 20,667 | 28.0 | 18.5 | 21,402 | 26.2 | 15.8 |
| 其他 (<i>附註)</i> | 204 | 47.7 | 0.2 | 320 | 9.0 | 0.3 | 933 | 54.7 | 0.7 |
| 合計/整體 | 90,710 | 30.2 | 100.0 | 111,987 | 30.2 | 100.0 | 135,371 | 30.2 | 100.0 |

附註: 「其他」指有關(i)速凍加工水果;(ii)副產品杏核;及(iii)剩餘原材料的毛利。

我們的加工桃及加工雜錦水果為業績記錄期間產生最大毛利的加工水果產品。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加工桃產品及加工雜錦水果產品合共產生的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34.9百萬元、人民幣49.7百萬元及人民幣73.5百萬元,分別約佔我們同期總毛利的38.5%、44.3%及54.3%。

加工桃產品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加工桃產品銷售應佔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7.0百萬元、人民幣26.8百萬元及人民幣39.9百萬元。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分別維持相對穩定於30.3%及30.8%。與2013年相比,2014年加工桃產品毛利率的增長乃因我們於2014年使用玻璃瓶作為加工桃產品的包裝材料的比例增加以及2014年玻璃瓶的平均單位購買價下跌。

加工雜錦水果產品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加工雜錦水果產品銷售應佔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8.0百萬元、人民幣22.9百萬元及人民幣33.6百萬元。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加工雜錦水果產品的毛利率分別約為31.5%、32.6%及31.6%。2013年毛利率相對較高,乃主要歸因於我們於2014年使用塑料杯作為加工雜錦水果產品包裝材料的比例較高,而該包裝形式一般有較高毛利率。

加工草莓產品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加工草莓產品銷售應佔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1.0百萬元、人民幣14.4百萬元及人民幣11.9百萬元。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加工草莓產品的毛利率分別約為31.9%、30.2%及29.1%。業績記錄期間加工草莓產品的毛利率持續下跌乃主要由於同期新鮮草莓的平均單位購買價持續增長。

加工梨產品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加工梨產品銷售應佔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1.9百萬元、人民幣15.0百萬元及人民幣13.9百萬元。業績記錄期間加工梨產品的毛利率持續下跌乃主要由於同期新鮮梨的平均單位購買價持續增長。

加工蘋果產品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加工蘋果產品銷售應佔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6.4百萬元、人民幣4.8百萬元及人民幣7.6百萬元。2013年的毛利率相對較高,乃主要歸因於我們於2013年向海外客戶的加工蘋果產品銷售比例較高,而其毛利率較高。

加工杏產品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加工杏產品銷售應佔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7.8百萬元、人民幣6.8百萬元及人民幣5.9百萬元。我們加工杏產品的毛利率從2012年的30.9%減少至2013年的28.5%。此乃主要由於2013年新鮮杏的平均單位購買價相對較高。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主要客戶類別劃分的以原廠委託製造代工方式及自家 品牌的加工水果產品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
| | 人民幣千 元 | 2012年 毛利率 (%) | 佔毛利百 分比 | 人民幣千 元 | 2013年 毛利率 (%) | 佔毛利百 分比 | 人民幣千 元 | 2014 年 毛利率 (%) | 佔毛利百 分比 |
| 加工水果產品 以原廠委託製造 代工方式 | | | | | | | | | |
| - 予中國貿易實體 | 56,304 | 31.5 | 62.1 | 59,433 | 31.2 | 53.1 | 87,100 | 31.1 | 64.3 |
| - 予中國以外貿易實體 - 予中國以外品牌擁有 | 4,446 | 27.1 | 4.9 | 3,449 | 26.7 | 3.1 | 1,400 | 25.0 | 1.0 |
| 人 | 3,846 | 30.2 | 4.2 | 9,784 | 32.4 | 8.7 | 8,904 | 30.9 | 6.6 |
| | | | | | | | | | |
| | 64,596 | 31.0 | 71.2 | 72,666 | 31.1 | 64.9 | 97,404 | 31.0 | 71.9 |
| 四百字旦ఱ七子 | | | | | | | | | |
| <i>以自家品牌方式</i> -予中國分銷商 | 6,853 | 30.9 | 7.6 | 17,163 | 31.1 | 15.3 | 14,480 | 31.0 | 10.7 |
| - 予中國零售商 | 751 | 29.9 | 0.8 | 1,171 | 28.3 | 1.0 | 1,152 | 31.8 | 0.9 |
| | 7,604 | 30.8 | 8.4 | 18,334 | 30.9 | 16.3 | 15,632 | 31.1 | 11.6 |
| 小計 | 72,200 | 31.0 | 79.6 | 91,000 | 31.0 | 81.2 | 113,036 | 31.0 | 83.5 |
| 新鮮水果及其他 一予批發商及其他 | 18,510 | 27.4 | 20.4 | 20,987 | 27.1 | 18.8 | 22,335 | 26.8 | 16.5 |
| 合計/整體 | 90,710 | 30.2 | 100.0 | 111,987 | 30.2 | 100.0 | 135,371 | 30.2 | 100.0 |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以原廠委託製造代工方式進行的加工水果產品銷售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64.6百萬元、人民幣72.7百萬元及人民幣97.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毛利的71.2%、64.9%及71.9%。有關毛利的持續增長乃主要由於我們同期以原廠委托製造代工方式的加工水果產品銷售增加。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以原廠委託製造代工方式的加工水果毛利率分別維持相對穩定於約31.0%、31.1%及31.0%。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自家品牌加工水果產品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7.6百萬元、人民幣18.3百萬元及人民幣15.6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毛利的8.4%、16.3%及11.6%。有關貨幣金額的波動趨勢與自家品牌加工水果產品銷售額的波動一致。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以自家品牌出售的加工水果毛利率分別維持相對穩定於約30.8%、30.9%及31.1%。

與向中國貿易實體銷售應佔毛利率相比,我們向中國以外貿易實體銷售應佔毛利率大致上較低,乃因為大部分海外銷售乃向經濟復甦緩慢的歐洲國家作出。

對於海外銷售,我們出售我們的原廠委託製造代工加工水果產品予中國以外的貿易實體及品牌擁有人。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向品牌擁有人的原廠委託製造代工加工水果產品的毛利率分別為30.2%、32.4%及30.9%,高於同期向中國以外貿易實體的原廠委託製造代工加工水果產品的毛利率(分別為27.1%、26.7%及25.0%)。

與向海外市場貿易實體銷售的毛利率相比,我們向品牌擁有人銷售的毛利率大致上較高,乃因為我們在無貿易實體參與的情況下向該等品牌擁有人進行直接銷售。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向批發商及其他銷售的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8.5百萬元、人民幣21.0百萬元及人民幣22.3百萬元,與我們同期新鮮水果及其他的銷售額波動大致上一致。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向批發商及其他銷售的毛利率分別維持穩定於約27.4%、27.1%及26.8%。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國內及海外銷售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2012 | 2年 | 2013 | 3年 | 年 2014年 | | |
| | 人民幣 | 毛利率 | 人民幣 | 毛利率 | 人民幣 | 毛利率 | |
| | 千元 | (%) | 千元 | (%) | 千元 | (%) | |
| 國內銷售 | 82,417 | 30.4 | 98,754 | 30.2 | 125,067 | 30.3 | |
| 海外銷售 | 8,293 | 28.4 | 13,233 | 30.7 | 10,304 | 29.9 | |
| 總計/整體 | 90,710 | 30.2 | 111,987 | 30.2 | 135,371 | 30.2 | |

我們來自國內銷售的毛利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2.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8.8百萬元,及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5.1百萬元。持續增長與國內銷售應佔收益的增幅大致上一致。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國內銷售的毛利率分別維持穩定於30.4%、30.2%及30.3%。

我們來自海外的銷售毛利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產品規格種類增加。我們來自海外銷售的毛利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3百萬元,主要由於向歐洲國家(如法國、德國及英國)的銷售減少。我們董事相信,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該等歐洲國家的消費者的需求減少。我們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止年度國內銷售的毛利率分別維持穩定於30.4%、30.2%及30.3%。我們海外銷售的毛利率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8.4%增加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0.7%,乃主要由於我們其中一名主要品牌擁有人增加購買塑料杯裝加工水果產品,而其一般具有較高毛利率。我們海外銷售的毛利率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0.7%減少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9.9%,主要由於向歐洲國家的海外銷售平均售價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8.8元減少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8.8元減少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8.8元減少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8.8元減少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8.8元減少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公斤人民幣8.8元減少至截至2014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指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所收取的多項政府補貼,主要包括支持[編纂]基金、有關聘請失業人士的業務發展貸款利息補貼、示範項目補貼、環境污染治理補貼、市級地方特色產品發展專項補貼及農業龍頭企業補貼。我們董事相信,該等補貼屬一次性性質及由政府酌情授予。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營業税及附加費、運輸開支、銷售及營銷員工的薪 金及僱員福利、廣告成本及其他。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銷售及分銷開支的組成部分:

| | | | 截至12月31 | 日止年度 | | |
|---------|-------|-------|---------|-------|--------|-------|
| | 2012 | :年 | 2013 | 年 | 2014 | 年 |
| | | 佔總銷售及 | | 佔總銷售及 | | 佔總銷售及 |
| | | 分銷開支百 | | 分銷開支百 | | 分銷開支百 |
| | 人民幣千元 | 分比 | 人民幣千元 | 分比 | 人民幣千元 | 分比 |
| 營業税及附加費 | 2,994 | 36.1 | 3,891 | 39.5 | 4,308 | 39.2 |
| 運輸開支 | 2,908 | 35.0 | 3,930 | 39.8 | 4,283 | 39.0 |
| 薪金及僱員福利 | 821 | 9.9 | 826 | 8.4 | 824 | 7.5 |
| 廣告成本 | 697 | 8.4 | 70 | 0.7 | 603 | 5.5 |
| 其他(附註) | 882 | 10.6 | 1,148 | 11.6 | 967 | 8.8 |
| 總計 | 8,302 | 100.0 | 9,865 | 100.0 | 10,985 | 100.0 |

附註: 「其他」主要指我們從事銷售及營銷活動的僱員產生的差旅及交際開支。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分別為人民幣8.3百萬元、人民幣9.9百萬元及人民幣11.0百萬元。我們銷售及分銷開支的持續增加乃主要由於主要受我們收益的持續增長所帶動,我們的(i)營業稅及附加費,及(ii)運輸開支持續增加。

營業稅及附加費主要包括城市建設稅、教育附加費及有關生產加工水果產品的營業稅。運輸開支於我們就將產品送遞至中國客戶而向第三方物流供應商作出付款時產生。薪金及僱員福利主要指從事銷售及營銷活動的僱員的薪金、員工花紅及僱員福利。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一般及行政開支的組成部分: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2012 | 年 | 2013 | 年 | 2014 | 年 |
| | | 佔總行政開 | | 佔總行政開 | | 佔總行政開 |
| | 人民幣千元 | 支百分比 | 人民幣千元 | 支百分比 | 人民幣千元 | 支百分比 |
| 薪金及僱員福利 | 1,759 | 28.7 | 2,665 | 31.2 | 2,415 | 24.4 |
| 上市開支 | _ | - | _ | - | 1,650 | 16.7 |
| 租金開支 | 562 | 9.2 | 662 | 7.8 | 1,497 | 15.1 |
| 差旅、運輸、交際及 | | | | | | |
| 其他外出開支 | 775 | 12.7 | 783 | 9.2 | 1,119 | 11.3 |
| 法律及專業開支 | 477 | 7.8 | 511 | 6.0 | 914 | 9.2 |
| 折舊及攤銷 | 806 | 13.2 | 772 | 9.0 | 820 | 8.3 |
| 研發開支 | 220 | 3.6 | 370 | 4.3 | 639 | 6.5 |
| 其他税項 | 466 | 7.6 | 514 | 6.0 | 518 | 5.2 |
| 公用事業開支 | 176 | 2.9 | 205 | 2.4 | 237 | 2.4 |
| 環境開支 | 125 | 2.0 | 106 | 1.2 | 135 | 1.4 |
| 銀行手續費 | 282 | 4.6 | 101 | 1.2 | 63 | 0.6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44 | 0.7 | 424 | 5.0 | 8 | 0.1 |
| 外匯虧損/(收益) | 93 | 1.5 | 514 | 6.0 | (624) | (6.3) |
| 其他 | 339 | 5.5 | 909 | 10.7 | 503 | 5.1 |
| 總計 | 6,124 | 100.0 | 8,536 | 100.0 | 9,894 | 100.0 |

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我們從事行政活動的僱員薪酬及僱員福利、(ii)我們行政活動所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及攤銷、(iii)辦公室、冷凍我們若干原材料的冷藏庫的租金開支、(iv)作行政用途的差旅、交通、交際及其他外出開支,以及(v)籌備[編纂]而產生的上市開支。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6.1百萬元、人民幣8.5百萬元及人民幣9.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益約2.0%、2.3%及2.2%。

財務收入

財務收入指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指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於業績記錄期間財務成本的波動與同期銀行借款的平均結餘一致。

所得税開支

所得税開支指中國附屬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税。於業績記錄期間,所得稅的持續增長與同期我們中國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的增長一致。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分別維持穩定於21.3%、21.2%及21.3%。上述稅率與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的差異主要為豁免稅項的新鮮水果的銷售收入。

股息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附屬公司分別宣派 股息零、人民幣90.0百萬元及人民幣70.0百萬元。

經營業績的年度比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益

我們的整體收益由2013年約人民幣370.5百萬元增加約20.8%至2014年約人民幣447.7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合併影響:

- (1) 我們加工水果產品及新鮮水果的銷售額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93.1百萬元及人民幣73.8百萬元分別增加約24.3%及10.4% 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64.4百萬元及人民幣81.5百萬元;及
- (2) 我們加工水果產品的銷售額增長,乃主要歸因於我們金屬罐裝加工水 果產品及玻璃瓶裝加工水果產品的銷售額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 度的人民幣218.7百萬元及人民幣12.5百萬元分別增加約32.2%及 104.0%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89.1百萬元及人民幣 25.5百萬元,經我們塑料杯裝加工水果產品銷售額從截至2013年12月 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1.9百萬元減少19.5%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 度的人民幣49.8百萬元所抵銷。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13年約人民幣258.5百萬元增加約20.8%至2014年約人民幣312.3百萬元,有關百分比的增加與收益增加一致。有關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合併影響:

- (1) 所用原材料成本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9.7百萬元增加22.5%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9.2百萬元與我們的產量增長一致;及
- (2) 直接勞工成本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2百萬元增加 27.2%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7百萬元,主要由於參 與生產的員工數量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整體毛利由2013年約人民幣112.0百萬元增加約20.9%至2014年約人民幣135.4百萬元,有關百分比的增加與我們收益增加一致,主要由於以下合併影響:

- (1) 我們加工水果產品及新鮮水果的毛利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約人民幣91.0百萬元及人民幣20.7百萬元分別增加約24.2%及3.4%至截 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3.0百萬元及人民幣21.4百萬 元;及
- (2) 我們加工水果產品的毛利增長,乃主要歸因於我們金屬罐裝加工水果產品及玻璃瓶裝加工水果產品的毛利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5.6百萬元及人民幣4.0百萬元分別增加約32.9%及100.0%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7.2百萬元及人民幣8.0百萬元,經我們塑料杯裝加工水果產品毛利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4百萬元減少19.6%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9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毛利率於2014年相比2013年維持相同水平。截至2013年及2014年12 月31日止年度,我們加工水果產品銷售應佔毛利分別約佔我們整體毛利的81.2% 及83.5%。我們加工水果產品整體毛利率及毛利率維持相對穩定。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2013年約人民幣0.1百萬元增加約1,300.0%至2014年約人民幣1.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4年收到業務發展貸款利息補貼及[編纂]支持基金等政府補貼。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13年約人民幣9.9百萬元增加約11%至2014年約人民幣11.0百萬元,主要由於:

- (1) 我們的營業税及附加費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9百萬元增加約10.3%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3百萬元,乃受我們收益增長所帶動;
- (2) 我們的運輸開支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9百萬元增加約10.3%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3百萬元,其與我們2014年相對2013年的銷量增長一致(因而導致我們向第三方物流公司支付的交付成本增加);及
- (3) 我們的廣告成本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0,000元增加約757.1%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0.6百萬元,乃主要歸因於我們於媒體廣告及參與貿易展覽會而花費的成本。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13年約人民幣8.5百萬元增加約16.5%至2014年約人民幣9.9百萬元,主要由於(i)產生有關建議[編纂]的專業費用及;(ii)冷藏我們原材料的冷藏庫的租金付款增加,經2014年錄得的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兑收益約人民幣0.6百萬元(相比2013年錄得虧損約人民幣0.5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收入

我們的財務收入由2013年約人民幣59,000元減少約41.0%至2014年約人民幣0.1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銀行結餘減少。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2013年約人民幣3.8百萬元減少約36.8%至2014年約人民幣2.4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銀行借款的平均結餘減少。

所得税開支

我們的所得税開支由2013年約人民幣19.1百萬元增加約26.7%至2014年約人 民幣24.2百萬元,主要由於期內除稅前溢利增加。

純利及純利潤率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的純利由2013年約人民幣70.9百萬元增加約26.0%至2014年約人民幣89.3百萬元,與我們期內除税前溢利的增長一致,而我們的純利潤率從2013年的19.1%增加至2014年的19.9%。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益

我們的整體收益由2012年約人民幣300.3百萬元增加約23.4%至2013年約人民幣370.5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合併影響:

- (1) 我們加工水果產品及新鮮水果的銷售額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32.9百萬元及人民幣67.1百萬元分別增加約25.8%及10.0%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93.1百萬元及人民幣73.8百萬元;及
- (2) 我們加工水果產品的銷售額增長,乃主要歸因於我們金屬罐裝加工水 果產品及塑料杯裝加工水果產品的銷售額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 度的人民幣212.7百萬元及人民幣3.9百萬元分別增加約2.8%及1,487.2% 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18.7百萬元及人民幣61.9百 萬元,經我們玻璃瓶裝加工水果產品銷售額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 年度的人民幣16.3百萬元減少23.3%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 民幣12.5百萬元所抵銷。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12年約人民幣209.6百萬元增加約23.3%至2013年約人民幣258.5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

- (1) 原材料成本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8.5百萬元增加 23.1%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9.7百萬元,與我們產 量增長一致;
- (2) 直接勞工成本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5百萬元增加 22.4%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2百萬元,主要由於參

與生產的員工的平均工資水平增加; 及

(3) 電力及公用設施成本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9百萬元增加25.8%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2百萬元,與我們產量增長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整體毛利由2012年約人民幣90.7百萬元增加約23.5%至2013年約人民幣112.0百萬元。主要由於以下合併影響:

- (1) 我們加工水果產品及新鮮水果的毛利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約人民幣72.2百萬元及人民幣18.3百萬元分別增加約26.0%及13.1%至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1.0百萬元及人民幣20.7百萬 元;及
- (2) 我們加工水果產品的毛利增長,乃主要歸因於我們塑料杯裝加工水果產品的毛利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百萬元增加約1,237.5%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1.4百萬元,經我們金屬罐裝加工水果產品及玻璃瓶裝加工水果產品的毛利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5.6百萬元及人民幣5.0百萬元分別減少約0.1%及20.0%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5.6百萬元及人民幣4.0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毛利率於2013年相比2012年維持相同水平。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加工水果產品銷售應佔毛利分別約佔我們整體毛利的79.6%及81.2%。整體毛利率大致上遵循期內我們加工水果產品毛利率的波動趨勢。

其他收入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獲政府補助,乃與(其中包括)產品安全、 質量及業務發展有關。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僅獲有關市級地方特色 產品發展專項之政府補助。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12年約人民幣8.3百萬元增加約19.3%至2013年約人民幣9.9百萬元,主要由於:

- (1) 我們的營業税及附加費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0百萬元增加約30.0%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9百萬元,乃受我們收益增長所帶動;
- (2) 我們的運輸開支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9百萬元增加約34.5%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9百萬元,其與我們2013年相對2012年的銷量增長一致(因而導致我們向第三方物流公司支付的交付成本增加);及
- (3) 經我們的廣告成本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0.7百萬元 元減少約90.0%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70,000元所部分抵 銷。於2012年,我們的廣告成本包括大部分企業宣傳冊的設計及印刷 開支。於2013年,因2012年之宣傳冊有剩餘,我們並無產生有關成 本。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12年約人民幣6.1百萬元增加約39.3%至2013年約人民幣8.5百萬元,主要由於行政員工平均工資增加。

財務收入

我們的財務收入由2012年約人民幣12,000元增加約766.7%至2013年約人民幣104.000元,主要由於我們的銀行結餘增加。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2012年約人民幣3.4百萬元增加約11.8%至2013年約人民幣3.8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銀行借款的平均結餘增加。

所得税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2012年約人民幣15.7百萬元增加約21.7%至2013年約人 民幣19.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期內除稅前溢利增加。

純利及純利潤率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的純利由2012年約人民幣58.0百萬元增加約22.2%至2013年約人民幣70.9百萬元,與我們期內除税前溢利的增長一致,而我們的純利潤率於2012年及2013年大致相同,分別為19.3%及19.1%。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主要來源一直並預期將繼續為經營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我們的現金的主要用途一直並預期將繼續為撥支營運資金 需求,以支持我們擴大經營規模及我們的資本開支需要。

鑒於我們現時的信用狀況及目前在中國可動用的資金,我們相信,我們將不會就取得額外銀行借款遇到任何重大困難。我們計劃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編纂]的所得款項淨額以及透過短期及長期債務為本[編纂]所述的未來業務計劃、資本開支及相關開支提供資金。

下表為我們的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12年 | 2012年 2013年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 | 46,136 | 90,991 | 77,505 | |
| 額 | (4,001) | 1,366 | (34,482) | |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36,591) | (81,221) | (29,482)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 5,544 | 11,136 | 13,541 | |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374 | 6,918 | 18,054 | |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6,918 | 18,054 | 31,595 |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我們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來自產品銷售所收付款。我們的經營活 動產生的現金流出主要為購買原材料、支付薪金及僱員福利以及生產間接費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77.5 百萬元,乃由於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約人民幣103.8百萬元所致,並由已付利息約 人民幣3.3百萬元及已付所得稅約人民幣22.9百萬元所抵銷。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現 金包括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約人民幣119.5百萬元。營運資金淨流入乃主要由 於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約人民幣5.9百萬元以及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增加約人民幣4.0百萬元,並由存貨增加約人民幣10.3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約人民幣14.9百萬元以及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0.5百萬元所抵 銷。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增加乃由於我們於2014年增加購買量以應對增加的生產需要。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增加乃由於因我們的員工成本增加導致我們的應計僱員福利開支增加。存貨增加乃由於臨近2014財政年度末的製成品存貨水平增加。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乃由於我們產品銷售增加。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乃由於我們的可收回增值稅增加及新鮮水果購買量增加。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91.0 百萬元,乃由於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約人民幣112.8百萬元所致,並由已付利息約 人民幣3.8百萬元及已付所得稅約人民幣18.1百萬元所抵銷。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包括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人民幣97.5百萬元。營運資金流入淨額主要由於存 貨減少約人民幣20.9百萬元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少約人民幣6.1百萬元,並由貿易應 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約人民幣9.1百萬元、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人民 幣2.0百萬元、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稍微增加約人民幣0.3百萬元及應收一家關 連公司款項稍微增加約人民幣0.2百萬元所抵銷。

存貨減少乃主要由於臨近2013財政年度末的製成品存貨水平減少。貿易應收款項減少乃由於應收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情況得到改善,與貿易應收款項的平均周轉天數的減少一致。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乃由於我們償付賬齡較長的貿易應付款項以期與我們的供應商維持良好業務關係。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乃由於其他應付税項減少。我們臨近2012財政年度末的應付增值稅與2013年相比相對較高。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乃由於預付電費及原材料購買量增加。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6.1 百萬元,乃由於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約人民幣63.4百萬元所致,並由已付利息約 人民幣3.4百萬元及已付所得稅約人民幣13.8百萬元所抵銷。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包括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人民幣80.6百萬元。營運資金流入淨額主要由於應 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2.1百萬元及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約 人民幣30,000元,並由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5.1百萬元、存貨增加約人民 幣0.3百萬元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約人民幣4.0百萬元所抵銷。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乃由於與2011年相比,臨近2012財政年度末的其他應付税項(主要包括應付增值税)增加。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乃由於我們產品銷售增加。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乃由於臨近2012財政年度末的貿易應付款項減少。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主要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包括出售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來自關連公司的還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34.5百萬元,主要由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36.0百萬元,並由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約人民幣1.5百萬元及已收取利息約人民幣59,000元所抵銷。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 1.4百萬元,主要由於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約人民幣2.4百萬元及已收利息約人民幣 0.1百萬元所致,並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1.1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4.0百萬元,主要由於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約人民幣3.9百萬元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1.8百萬元所致,並由應收關連公司款項還款約人民幣0.9百萬元、來自一名董事的還款約人民幣0.8百萬元及已收利息約人民幣12.000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包括借款所得款項及來自董事的墊款,而我們的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包括銀行借款還款、向董事還款及已付股息。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29.5百萬元,主要由於支付股息約人民幣70.0百萬元、償還銀行借款約人民幣40.5百萬元及董事還款約人民幣12.3百萬元,並由擁有人注資約人民幣59.5百萬元、銀行借款所得款項約人民幣33.0百萬元及來自董事墊款約人民幣0.9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81.2百萬元,主要由於支付股息約人民幣90.0百萬元、銀行借款還款約人民幣40.5百萬元及向董事還款約人民幣20.0百萬元所致,並由銀行借款所得款項約人民幣40.5百萬元及來自董事的墊款約人民幣28.7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36.6百萬元,主要由於支付股息約人民幣45.0百萬元、銀行借款還款約人民幣30.5百萬元及向董事還款約人民幣20.6百萬元所致,並由銀行借款所得款項約人民幣40.5百萬元及來自董事的墊款約人民幣18.9百萬元所抵銷。

營運資金

董事確認,經計及我們現時可得的財務資源,包括[編纂]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可用銀行融資及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後,我們有充足營運資金應付現時及本[編纂]日期起計至少未來12個月所需。

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詳情:

於12月31日

| | | | | 於2015年 |
|--------------|---------|--------|---------|---------|
| | 2012年 | 2013年 | 2014年 | 4月30日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未經審核) |
| 流動資產 | | | | |
| 存貨 | 51,647 | 30,767 | 41,071 | 31,869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39,923 | 34,187 | 49,635 | 76,210 |
|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 | 193 | - |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 3,850 | 1,500 | _ | _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6,918 | 18,054 | 31,595 | 47,172 |
| | 102,338 | 84,701 | 122,301 | 155,251 |
| | 102,336 | | 122,301 | |
| 流動負債 | | | |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15,612 | 6,480 | 12,365 | 19,074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14,313 | 12,666 | 16,282 | 16,476 |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9,991 | 18,720 | 7,311 | _ |
| 應付一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_ | _ | 20 | 31,072 |
| 應付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 140 | 190 | 90 | _ |
| 銀行借款 | 40,500 | 40,500 | 33,000 | 33,000 |
| 即期所得税負債 | 5,072 | 6,118 | 7,417 | 6,184 |
| | 85,628 | 84,674 | 76,485 | 105,806 |
| 流動資產淨值 | 16,710 | 27 | 45,816 | 49,445 |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作出變動。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有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6.7百萬元、人民幣27,000元及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45.8百萬元。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13年約人民幣27,000元增加約人民幣45.8百萬元至 2014年約人民幣45.8百萬元。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12年約人民幣16.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6.7百萬元至2013年約人民幣27.000元,主要由於存貨大幅減少約人民幣20.9百萬元。

債務

借款

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的

銀行借款

我們的所有借款均於1年內到期,並以人民幣計值。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借款:

| 社2015年 | 月31日 | 於12 | |
|------------------------------------|-----------------------|-----------------------|-----------------------|
| 於2015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
| 33 000 | 33 000 | 40 500 | 40 500 |

於2013年12月31日,我們的銀行借款結餘維持與2012年12月31日結餘相同水平。我們於2014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結餘減少至人民幣33.0百萬元。

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的加權有效利率分別為9.6%、9.3%及9.1%。我們的銀行借款由下列各項作抵押:(i)一家關連公司的物業法定押記及(ii)由董事簽立的共同及若干個人擔保。

除上文所述外,於2015年4月30日(即釐定債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的已發行或同意發行的貸款資本、銀行透支、貸款、債務證券、借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兑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兑信貸、債權證、按揭、押記、融資租賃、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董事確認,於業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出現任何提 取融資、拖欠銀行借款還款或違反財務契約的情況。

董事確認,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在履行責任方面概無面臨困難,且本集團 概無銀行借款及融資須遵守有關財務比率規定的契約或任何其他重大契約,致使 本集團承擔額外債務或股本融資的能力受到不利影響。

董事確認,自2015年4月30日以來,我們的債務狀況概無重大變動。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若干項目

存貨

下表載列我們於下列各資產負債表日期的存貨概要:

| |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
|-----|-----------------------|---------------------------|-----------------------|
| 原材料 | 6,694 | 3,117 | 4,543 |
| 在製品 | 3,728 | 5,136 | 5,100 |
| 製成品 | 41,225 | 22,514 | 31,428 |
| | 51,647 | 30,767 | 41,071 |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包括新鮮水果)、包裝材料及其他補充材料。我們的在製品僅包括作生產用途的冷凍水果,而我們的製成品主要指可供出售的加工水果產品。我們的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的可變銷售成本。

由於我們的加工水果產品一般按訂單生產,我們一般不就生產加工水果產品而維持新鮮水果的定期庫存。我們一般按客戶訂單採購新鮮水果。

我們的存貨從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1.6百萬元減少40.3%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8百萬元,並增加33.4%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1百萬元。有關波動乃主要歸因於製成品波動,而製成品的波動趨勢乃主要由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之前與客戶簽訂的有關銷售合約中列明的交貨時間表。

於2013年12月31日的存貨水平減少,乃主要由於受2013年銷售增加所帶動, 我們2013年用於生產的原材料增加。於2014年12月31日的原材料存貨水平增加, 乃主要由於我們的管理層計劃維持較高水平庫存已應對我們產品銷售的預期增 長。於2014年12月31日的製成品存貨水平增加,乃主要由於2014財政年度末期間 我們有較高比例的產品計劃交付予我們的客戶。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平均存貨周轉日數: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12年 | 2013年 | 2014年 | |
|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附註) | 90 | 58 | 42 | |

附註: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相等於平均存貨除以銷售成本乘以365天。平均存貨乃期初 存貨加期末存貨的總和除以二。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0日減少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8日並進一步減少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2日。有關持續減少乃主要歸因於(i)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三年各年度之前與客戶簽訂的有關銷售合約中列明的交貨時間表;及(ii)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持續增加的銷售額及銷售成本。於2015年4月30日,我們存貨結餘的隨後使用估計為約8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各資產負債表日期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39,656 267 | 33,605 | 48,549 1,086 |
| | 39,923 | 34,187 | 49,635 |

我們通常向客戶授出介乎30至60天的信貸期。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201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4.2百萬元增加至201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9.6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從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6百萬元增加44.5%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8.5百萬元,乃由於客戶基礎擴展及所提供產品種類數量增加,因而我們的收益增加。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201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9.9百萬元減少至201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4.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少所致。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由201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9.7百萬元減少至201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3.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應收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情況得到改善及(ii)與2012年12月相比,2013年12月的銷售額相對較低。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從201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3.6百萬元增加至201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8.5百萬元,與我們產品銷售的增長一致。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我們的預付電費及可收回增值税。我們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從201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0.3百萬元增加至201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0.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預付電費及原材料購買量的增加。我們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從201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0.6百萬元進一步增加至201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1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可收回增值稅增加及新鮮水果購買量增加。

下表載列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於所示期間的賬齡分析:

| | 於12月31日 | |
|--------|--|---|
| 2012年 | 2013年 | 2014年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33,529 | 19,496 | 28,531 |
| 5,677 | 13,894 | 19,358 |
| _ | 215 | 660 |
| 127 | _ | _ |
| 194 | _ | _ |
| 129 | | |
| 39,656 | 33,605 | 48,549 |
| | 人民幣千元 33,529 5,677 - 127 194 129 | 2012年 人民幣千元2013年 人民幣千元33,52919,496 13,8945,67713,894-215127-194-129- |

由於我們授予客戶的大部份信貸期介乎30至60天,於2012年、2013年及 2014年12月31日,我們大部份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為60天以內。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作出變動。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0.5百萬元、 人民幣0.2百萬元及人民幣0.7百萬元已逾期但未減值。該等款項與數名並無重大財 政困難的獨立客戶有關,而基於過往經驗,可收回逾期款項。下表載列我們於所 示日期的未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 |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
|----------|-----------------------|---------------------------|-----------------------|
| 0至30天 | _ | 215 | 660 |
| 91至180天 | 127 | _ | _ |
| 181至365天 | 194 | _ | _ |
| 超過365天 | 129 | | |
| | 450 | 215 | 660 |

於2015年4月30日,我們於2014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100%已於 其後償付。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2012年 | 2013年 | 2014年 | | |
|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附註) | 39 | 36 | 33 | | |

附註: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相等於年初及年末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結餘除以營 業額乘以365天。

由於我們一直致力改善應收客戶的貿易應收賬款的收回情況,我們貿易應收款項的平均周轉天數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9天減少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6天,及進一步減少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天。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與我們一般向客戶授予的介乎30至60天信貸期一致。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付款項 應付票據 | 11,762 3,850 | 4,980 1,500 | 12,365 |
| | 15,612 | 6,480 | 12,365 |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主要與向供應商購買原材料有關。我們的應 付票據由本集團受限制銀行存款抵押。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從201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5.6百萬元減少至201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6.5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償付賬齡較長的貿易應付款項以期與我們的供應商維持良好業務關係。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從201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6.5百萬元增加至201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2.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2014年的購買量增加以應對增加的生產需要。

下表載列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於所示日期的賬齡分析:

| | 於12月31日 | |
|--------|---|--|
| 2012年 | 2013年 | 2014年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5,146 | 4,203 | 11,156 |
| 3,407 | 696 | 732 |
| 2,019 | 70 | 331 |
| 1,190 | _ | 144 |
| | 11 | 2 |
| 11,762 | 4,980 | 12,365 |
| | 人民幣千元 5,146 3,407 2,019 1,190 | 2012年 人民幣千元2013年 人民幣千元5,146 3,407 2,019 1,1904,203 696 70 1,190 - 11 |

於2015年4月30日,我們於2014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總額約99.1%已 於其後償付。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14年 | 2013年 | 2012年 | | |
| | | | | |
| 10 | 12 | 27 | | |

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附註)

附註: 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相等於年初及年末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結餘除以銷售成本乘以365天。

由於我們償付賬齡較長的貿易應付款項以期與我們的供應商維持良好業務關係,我們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7天減少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2天。我們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維持穩定於10天。我們供應商(農戶供應商除外)所提供的信用期限介乎30至60日。自個體農戶供應商的購買一般以貨到付款的基準進行。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計僱員福利開支、其他應付税 項、有關購買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
|-------------------------------------|-----------------------|---------------------------|-----------------------|
| 應計僱員福利開支 其他應付税項 有關購買以及物業、廠房及設 | 9,052 3,892 | 9,297 1,627 | 13,554 163 |
| 備的其他應付款項 | 371 | 707 | 368 |
| 其他 | 998 | 1,035 | 2,197 |
| | 14,313 | 12,666 | 16,282 |

我們的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從201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4.3百萬元減少至201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2.7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其他應付稅項減少。與2013年相比,我們臨近2012財政年度末的應付增值稅相對較高。我們的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從201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2.7百萬元增加至201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6.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因整體員工成本增加而導致應計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以及[編纂]開支增加。

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計僱員福利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9.1百萬元、人民幣9.3百萬元及人民幣13.6百萬元,主要指僱員於該年度十二月應計的薪金、社會福利計劃供款及花紅以及為社會保險供款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計提及撥備。

其他主要包括有關運輸開支及水費的應付款項。

或然負債

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且我們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或然負債概未曾有重大變動。

主要財務比率概要

|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附註 | 2012年 | 2013年 | 2014年 |
| 股本回報率(%) | (1) | 98.9 | 179.4 | 75.5 |
| 總資產回報率(%) | (2) | 40.2 | 57.1 | 45.8 |
| 盈利對利息倍數(倍) | (3) | 22.6 | 24.8 | 47.5 |
| | | 於12月31日 | | |
| | | 2012年 | 2013年 | 2014年 |
| 資產負債比率(%) | (4) | 86.4 | 150.4 | 34.2 |
| 淨債務對股本比率(%) | (5) | 74.6 | 104.7 | 7.5 |
| 流動比率 | (6) | 1.2 | 1.0 | 1.6 |
| 速動比率 | (7) | 0.6 | 0.6 | 1.1 |

附註:

- (1) 股本回報率按各報告期間末的本公司股東應佔純利除以各報告期間末本公司股東 應佔權益乘以100%計算。
- (2) 總資產回報率按各報告期間純利除以各報告期間末總資產乘以100%計算。
- (3) 盈利對利息倍數乃按各報告期間經營利潤除以財務成本計算。
- (4)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總債務除以於各報告期末的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總債務乃 按各報告期末之銀行借款及應付董事、直接控股公司及一間關連公司款項的非貿 易性質部分的總和計算。
- (5) 淨債務對股本比率乃按淨債務(即總債務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於各報告期 末的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 (6)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於各報告期末的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7) 速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總值減存貨,除以於各報告期末的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股本回報率

我們的股本回報率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8.9%增加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9.4%,主要由於於2013年支付股息導致我們的總股本減少。我們的股本回報率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9.4%減少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5.5%,乃主要由於年內溢利、我們的控股股東注資及於2014年支付的股息數額減少而導致我們的總股本增加。

總資產回報率

我們的總資產回報率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0.2%增加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7.1%,乃主要由於(i)我們的存貨減少及;(ii)於2013年支付股息。我們的總資產回報率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7.1%減少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5.8%,乃主要由於(i)我們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ii)我們控股股東注資。

盈利對利息倍數

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並不倚重銀行借款提供營運資金。我們的盈利對利息倍數從截至2012年12月31日年度的22.6倍增加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年度的24.8倍,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7.5倍。倍數持續增加乃主要由於(i)我們的經營利潤增加;及(ii)我們的財務成本減少。

資產負債比率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從2012年12月31日的86.4%增加至2013年12月31日的150.4%,及減少至2014年12月31日的34.2%。有關波動與我們的股本總額的波動相似,乃主要由於我們於截至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支付的股息及我們的控股股東的注資。

淨債務對權益比率

我們的淨債務對權益比率從2012年12月31日的74.6%增加至2013年12月31日的104.7%,乃主要由於2013年支付股息導致權益減少。比率於2014年12月31日減少至7.5%,乃主要由於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作出變動。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流動比率

我們的流動比率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維持穩定,分別為1.2、1.0及1.6。我們的流動比率於2013年12月31日減少至1.0,主要由於年內向我們的股東支付股息。我們的流動比率於2014年12月31日增加至1.6,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控股股東注資。

速動比率

我們的速動比率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維持穩定,分別為0.6、0.6及1.1。我們的速動比率於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維持穩定於0.6。我們的速動比率於2014年12月31日增加至1.1,與我們同期流動比率的波動一致。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與我們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我們透過經營活動 所得現金流量、控股股東墊款及銀行借款為過往資本開支提供資金。下表載列我 們於業績記錄期間的資本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3年 2014年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983

1,437

36,610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資本開支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0百萬元、人民幣1.4百萬元及人民幣36.6百萬元。我們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人民幣1.0百萬元及人民幣1.4百萬元分別主要指購買冷庫設備人民幣1.0百萬元及充填封口機人民幣1.4百萬元。我們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人民幣36.6百萬元主要指第一階段擴張計劃的開支。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資本承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 已訂約但未撥備 - 3,069

- 已批准但未訂約 - 5,185

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資本承擔主要與購買機器及設備有關。

計劃資本開支

我們預期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分別產生合共約人民幣105.9百萬元、人民幣91.7百萬元及人民幣96.0百萬元之資本開支。下表載列我們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產生的計劃資本開支詳情: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的預計資本開支 | | |
|------------------------------|--------------------|--------|--------|
| | 2015年 | 2016年 | 2017年 |
| | 人民幣百 | 人民幣百 | 人民幣百 |
| | 萬元 | 萬元 | 萬元 |
| 1. 14. 7. 4. 文讯光 / //4. 2.) | 00.000 | | |
| 土地及生產設施(附註) | 80,000 | _ | _ |
| 現有生產設施的生產設備及機器 | 8,320 | _ | _ |
| 第一階段擴張計劃的 | | | |
| 生產設備及機器 | 10,000 | _ | _ |
| 第二階段擴張計劃的 | | | |
| 生產設備及機器 | _ | 4,380 | 39,420 |
| 就5號及6號車間收購地塊 | _ | 30,000 | _ |
| 建造3號及4號車間 | 2,760 | _ | _ |
| 建造5號及6號車間 | _ | 52,203 | 52,203 |
| 用於研發的設備及機器 | 781 | 3,125 | 2,344 |
| 租賃裝修及辦公室設備 | 4,000 | 2,000 | 2,000 |
| 合計 | 105,861 | 91,708 | 95,967 |

附註: 預計成本指根據於2015年3月19日遠宇與我們訂立之土地及物業協議我們應付之代價。更多資料請參閱本[編纂]「業務」一節下「物業」一段。

我們計劃透過結合部分[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銀行貸款 為上述計劃資本開支提供資金。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未來計劃及所得 款項用途」一節。概不保證任何計劃資本開支將按計劃進行。由於我們繼續擴展, 我們可能會產生額外資本開支。我們日後可能會視乎市場狀況、財務表現、資本 需求及其他相關因素考慮債務或股本融資。

關連方交易

就本[編纂]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所載關連方交易而言,董事確認,於業績記錄期間該等交易乃按公平交易基準、一般商業條款及/或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可得者的條款進行,並屬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並無扭曲經營業績或使經營業績並不反映我們的未來表現。

市場風險

我們的業務活動令我們面臨各種市場風險:外幣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 及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監察該等風險並尋求將對我們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減至最低。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承受來自不同貨幣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美元**」)。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金融資產及負債。

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倘人民幣兑美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則除税前溢利及總權益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228,000元、人民幣303,000元及人民幣650,000元,主要由於以美元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外匯虧損/收益。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浮息銀行結餘及銀行借貸。浮息銀行借貸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被浮息銀行結餘所抵銷。本集團的固息借貸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本集團的固息銀行借貸以人民幣計值。有關本集團銀行借貸的詳情披露於附註25。存放於銀行的現金存款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倘銀行借貸利率波動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則本集團的除税前溢利及總權益分別受人民幣29,000元、人民幣10,000元及人民幣13,000元影響,主要由於浮息銀行結餘及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波動。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乃按集團基準管理。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源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方款項。管理層已制定政策持續監察此等信貸風險。

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存款全部 存放於上市銀行或與上市銀行買賣。本集團過往並無任何來自該等訂約方不履約 的重大虧損,而管理層預期日後不會出現有關虧損。

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三大客戶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約43%、38%及31%。本集團已與該等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鑒於與該等客戶的業務往來及良好的收款記錄,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應收該等客戶未付應收款項餘額並無固有的重大信貸風險。管理層會根據債務人的過往還款記錄、拖欠期長短、財務實力以及是否與債務人存在任何糾紛,定期評估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本集團過往未收回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並無超出有關撥備額,而董事認為,財務資料中已就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作出充分撥備。

應收關連方款項的信貸質量乃經參考交易對手過往違約資料及交易對手的財 務狀況後評估。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備有充足現金及銀行存款、從主要銀行獲得充裕的承諾信貸額度以維持備用資金及於市場平倉的能力。本集團旨在透過保持充足銀行結餘及可供動用承諾信貸額度,維持資金的靈活彈性。

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金融負債須於12個月內按合約償還或按要求償還。

上市開支

假設每股[編纂]的[編纂]為[編纂]港元(即本[編纂]所述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及[編纂]未獲行使,有關[編纂]的預計上市開支總額為43.4百萬港元,當中2.1百萬港元計入於業績記錄期間的損益。就餘下開支而言,我們預期22.1百萬港元將計入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而結餘19.2百萬港元將予資本化。

具工縟金

我們並無就對沖訂立任何金融工具。

可分派儲備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法及在遵守組織章程細則的規限下,倘緊隨建議支付分派或派付股息日期後,我們將能償還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務,本公司可自股份溢價賬向股東支付分派或派付股息。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向股東分派的儲備約為人民幣59.5百萬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13.19條須予披露的事項

董事確認,彼等並無得悉任何情況將導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的規定作出披露。

於業績記錄期間宣派的股息及股息政策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宣派股息零、人民幣90.0百萬元及人民幣70.0百萬元。上述者不應被視作釐定我們日後可能宣派或支付的股息水平的參考或基準。

於[編纂]及[編纂]完成後,股東將有權收取本公司宣派的股息。董事經考慮我們的未來營運及盈利、業務發展、資本需求及盈餘、一般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董事認為適用的有關其他因素後,將酌情建議本公司將予宣派及支付的任何股息金額。宣派及支付任何股息以及股息金額須符合組織章程細則及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法的規定。宣派任何末期股息亦將須於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的批准。除董事基於合理理由信納,於緊隨派付股息後,本公司資產價值超過其負債及本公司有能力於到期時償還債務外,概無宣派或支付股息。

由於我們為一家控股公司,我們宣派及支付股息的能力將取決於我們能否獲得附屬公司(尤其是中國附屬公司)派發股息而定。中國法律規定,股息只可從按中國會計原則計算的純利中派發,而有關會計原則在許多方面或有別於其他司法權區的公認會計原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國法律亦規定外商投資企業(例如我們所有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撥出部份純利作為法定儲備,有關純利不得用作現金股息分派。我們董事擬將我們中國附屬公司自其各自成立日期起至2014年12月31日之盈利永久投資於中國,且於可見未來並無分派該等盈利的計劃。若我們的附屬公司產生債務或虧損,或須遵守我們或我們附屬公司日後可能訂立的銀行信貸融資或其他協議的限制性承諾,則可能限制我們附屬公司進行分派。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節「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及「債務」分節所披露者外,我們概無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或或然事項。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所載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制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旨在説明假設[編纂]已於2014年12月31日進行,其對我們於2014年12月31日的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編制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説明之用,而因其假設性質使然,未必能真實反映於2014年12月31日或於[編纂]後任何未來日期的有形資產淨值。其乃根據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內所載我們於2014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編制,並已作出下列調整。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並不構成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 | 於2014年12月31日本 | | | 每股股份未經審核備 |
|---------------------------------|---------------|--------|-----------|-----------|
| | 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 | [編纂]估計 |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 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 |
| | 有形資產淨值 | 所得款項淨額 | 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 產淨值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元 |
| | (附註1) | (附註2) | | (附註3) |
| | | | | |
| 按[編纂] 每股股份[編纂] | | | | |
| 港元計算 | 118,330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按[編纂] 每股股份[編纂] | | | | |
| 港元計算 | 118,330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 | | | |

附註:

- 1. 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摘錄自本[編纂]附錄一 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並根據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綜合資產 淨值人民幣118,330,000元而釐定。
- 2. [編纂]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按最低及最高指示性[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經扣除本公司應付的[編纂]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計算,並無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3. 每股股份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經作出上文附註2所述調整後,並 基於[編纂]股(即預期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並無計及任何可 能於行使[編纂]時發行的股份)已發行及未行使股份而釐定。

物業估值

獨立物業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仲量聯行」)已對我們於2015年4月30日在中國之物業權益進行估值。其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全文載於本[編纂]附錄三。

於2015年3月19日,我們與遠宇訂立一項土地及物業轉讓協議,據此遠宇已同意轉讓予山東天同一塊位於中國山東省臨沂市總土地面積約106,312平方米之土地(「土地」),包括生產設備、配套設施、辦公室、員工區、宿舍及飯堂,總建築面積約為40,181.7平方米(「生產設施」)(土地及生產設施統稱「物業」),代價為人民幣80.0百萬元。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我們已於2015年6月9日取得建築所有權證及於2015年6月10日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根據仲量聯行,本集團截至2015年4月30日於物業的物業權益為人民幣125,911,000元。

因我們並未就於中國的在建物業取得任何建築許可證,仲量聯行認為有關物業於2015年4月30日為無商業價值。根據由當地規劃及建設局(即主管部門)發出之相關批准及確認,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我們可以開始建築工程及建築工程將於上述土地使用權轉讓完成後予以轉讓。

有關我們持有及佔用及發展中的物業權益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編纂]附錄三所載的物業評估報告。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自2014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財務報表編制日期)起及直至最後 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業務已進行包括以下方面的發展:

- 一 於2015年1月,我們開始就中國銷售採用新分銷權系統,以更好地管理 及監察我們的國內分銷商對我們自家品牌產品的銷售。
- 一 於2015年3月19日,我們與遠宇訂立一項土地及物業轉讓協議,據此遠 宇同意向山東天同轉讓一塊位於中國山東省臨沂市之土地連同我們位 於上址的現有生產設施,代價為人民幣80.0百萬元,而我們向遠宇之租 賃於轉讓後終止。
- 一 於2015年4月,我們已通過第三方網上購物平台推出我們的網上商店以 拓寬我們產品的銷售渠道。

董事確認,自2014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編制日期)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市場狀況概無重大不利變動,而可能對本[編纂]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內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資料構成重大影響。